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蛊惑


eBOOK
网络资源 电子图书

序言

在科幻小说的创作中，第一次接触到“蛊”这个题材，就是本书两篇故事之一的“蛊惑”。

《蛊惑》这个故事，在所有卫斯理故事中，相当奇特，苗族少女芭珠的葬礼上，卫斯理也不禁放声大哭，可知当时的情景之动人。故事中对“蛊”的解释，自然是想象出来的，事实上是不是这样，无人可以断定。而“蛊”却又是一种事实的存在，大抵总有一天，可以有确实的答案，不必再靠设想的。

“蛊”和“降头”不同，降头的范围更广，甚至包括了法术、巫术等内容，而“蛊惑”这个故事，提及的只是各种各样的蛊。

“再来一次”的设想，利用了生物进化过程中的一种“返祖现象”，而返祖竟然返到了几亿年之前，自然极其骇人。

这个故事，基本上是一个喜剧，生命已结束的老人得到了新的生命，尽管新生命的外形和原来大不相同，但毕竟是生命，生命，总比死亡好。

卫斯理

一九九〇年

第一部 合家上下神态可疑

在未曾全部记述这件怪事之前，有几点必须说明一下。第一、这不是近代发生的事，它发生到如今，已超过二十年。正因为已超过二十年，所以使我有勇气将它记述出来，而不再使任何人因为我的旧事重提，而感到难过。

第二、我想记述这件事，是在这件事的发生之后，以及这件事的几个意料不到的曲折，全都过去了之后决定的。也就是说，约在二十年前，我已决定记述这件事。所以，“蛊惑”这个名称，早已定下。我的意思，是因为整件事和“蛊”是有关的，“蛊惑”表示“蛊的迷惑”，或是“蛊的诱惑”之意。

但是，在粤语的词汇里，“蛊惑”这两个字，却另有一种意义，那是调皮、多计、善于欺骗等意思，那当然不是我的原意，而且，我也想不到还有什么更比“蛊惑”更恰当的名词，可以如此简单明了地阐明这件事，是以早已定下的名称，无意更改，但必须说明一下，这个篇名，和粤语词汇中的“蛊惑”，全然无关。

事情开始在苏州，早春。

天气还十分冷，我乘坐北方南来的火车越是向南驶，就越使人浓烈地感到春天的气息，等到火车一渡过了长江，春天的气息更浓了。

我是在江南长大，因为求学而到北方去，已有两年未回江南，是以在火车过了江之后，感到一股莫名的喜悦，那种喜悦使得我坐不住，而在车厢之中，不住地走来走去，甚至好几次打开车门，让其实还很冷的春风，卷进车厢来。

那时，我还很年轻很年轻，我的这种动作，只不过是想要发泄我自己心中喜悦，我并没有考虑到会妨碍到别人。

当我第叁次打开车厢的门时，我听得车厢中，传来了一阵剧烈的咳嗽声，接着，一个人用一种十分怪异的声音：“将门关上！”我转过身来，车厢中的人不多，我所乘搭的，是头等车厢，连我在内，车厢中只有六个人。

那个正在咳嗽的，是一个老者，大约五十多岁，穿着一件皮袍，皮袍的袖子卷起，翻出上好的紫貂皮，他一面在咳嗽，一面身子在震动着，我还可以看到，他的手腕上，戴着好几个玉镯。其中有两个是翠玉的，虽然我只是远远看去，但是我也可以肯定那是一等一的好翠玉，是极其罕见的东西。

从衣着、装饰来看，这个人，一定是一个富翁。

但是，不知怎地，当时我一看到他，就觉得这人的神情，十分怪异，十分邪门。那实在是无法说得出来的，可以说只是一种直觉，但是却已在我的心中，造成了一种根深蒂固的印象。

在那老者的身边，坐着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那年轻人正怒目望着我，刚才对我发出呼喝声的，当然就是这年轻人。

我在向他们打量了一眼之后，因为其错在我，是以我向他们抱歉地笑了一下：“对不起。”那年轻人“哼”地一声，转过头去，对那老者，讲了几句话。

本来，我对这一老一少道了歉，事情可以说完结了，我虽然感到这老者有一种说不出的怪异之感，但我急于赶到苏州去，参加我好友的婚礼，是以我也不会去深究他们的身份。

可是，一听到那年轻人对那老者所讲的几句话，我不禁呆了一呆。

我在语言方面，有相当超人的天才，我那时已学会了好几种外国语言，而对中国的方言，我更是可以通晓十之六七，所谓“通晓”，是我可以说，而我听得懂的方言，自然更多！但是，那年轻人所讲的话，我可以清晰地听到，但是我却听不懂他们在讲些什么。

他讲的话，似乎不属于任何中国方言的范畴，但是也绝不是蒙古话或西藏话——这两种语言，我学得差不多了。

那究竟是什么语言？这一老一少，是什么地方的人？这一点引起了我的好奇心。

而我的好奇心在一开始的时候，还只是着眼于语言，我想如果我认识了他们，那么，我就可以多学会一种语言了。

我心中感到警诧，只不过是极短的时间，我既然已决定结识他们，是以我向他们走过去，在他们的对面，坐了下来，笑道：“真对不起！”那老者已停止了咳嗽，只是以一种异样的眼光望着我，看不出他对我是欢迎还是不欢迎，但是那年轻人，却表示了强烈的反应。

“先生”，他说：“请你别坐在我的对面。”年少气盛，是每一个人都免不了的，我年纪轻，笑脸迎了上去，忽然碰了这样一个钉子，当然觉得沉不住气，我的笑容变得十分勉强，我道：“我是来向你们道歉的，你不知道么？”“我说，先生，”那年轻人仍然坚持着：“别坐在我们的对面！”我真的发怒了，霍地站了起来，实在想打人，但当我向车厢中别的旅客看去时，却发现他们都以一种十分不以为然的眼光望着我。

这使我知道，是我的不对，不应该再闹下去了，是以没有再说什么，当然也不曾出手打人，就那样耸了耸肩，走了开去。

我特地在他们斜对面拣了一个位置，那样，他们非但不能干涉我，我要观察他们的行动，倒很方便。我既然觉得那老者十分怪异，便决定利用还有几小时的旅程，来仔细观察。

我坐下之后，头靠在椅背上，闭起了眼睛，装作假寐，但实际上，我的眼睛不是完全闭上，而是睁着一道缝，在监视着他们。

那一老一少两人，一动不动地坐着，几乎不讲话，就算偶然交谈几句，我也没有法子听得他们在讲些什么话。

我注意了近半小时之后，只感到一点可疑之处，那便是一只旧藤箱。

那时候，当然没有玻璃纤维的旅行箱，但是大大小小的皮箱，还是有的。那老者的衣着装饰，既然表示他是一个富有的人，那么，这只藤箱便显得和他的身份，不怎么相配了。

而且，这只藤箱，已经十分残旧，藤变得黄了，上面原来或者还有些红色或蓝色的花纹，但因为太过陈旧，也难以分辨得清楚。在藤箱的四角，都镶着白铜，擦得晶光亮。

这证明这藤箱虽然旧，但是主人对它，十分钟爱。其实，从那老人的一只手，一直放在藤箱上这一点上，也可以证明。

我足足注意了他们达一小时，没有什么发现，而我的眼睛因为长时间都保持着半开半闭，变得十分疼痛起来。

我索性闭上了眼睛，在火车有节奏的声音中，我沉沉睡着了。

而当我醒来的时候，只听得一声“肉骨头”之声，我知道车已到无锡了。我睁开眼睛来，那一老一少已不在我对面的座位上。我怔了一怔，连忙探头向窗外看去，刚好来得及看到那一老一少两人的背影，他们的步伐十分迅速，穿过了月台，消失在人丛中。

我感到十分遗憾，因为我连他们两人，是什么地方的人也未曾弄清楚！如果不是我的好友正在苏州等我的话，我一定会追下去的。

火车停了很久才开，过望亭、过浒墅关，没有多久，就可以看到北寺塔了。

苏州是中国城市之中，很值得一提的城市！苏州的历史久远，可以上溯到两千多年之前，它有着数不清的名胜古迹，它的幽静、雅致和宁谧，也很少有其他的城市，可与之比拟。

车未曾进站，我已提着皮箱，打开车门，走了出来，等到车子已进了站，还未全停，而速度不那么快时，我就跳上了月台，我是第一个走出车站的搭客。

而一出车站，我就看到了那辆马车。

那是一辆十分精致的马车，我对这辆马车是十分熟悉的，这便是我的朋友，苏州城中数一数二的大富豪，叶家大少爷的七辆马车中的一辆。

而在马车旁边的车夫，我也是十分熟悉的，他叫老张，人人都那么叫他，如果世上有没有名字的人，那么老张就是了。

我向前奔了几步，扬手叫道：“老张！”老张也看到了我，连忙向我迎了上来，伸手接过了我手中的皮箱，又向我恭恭敬敬地叫了一声：“卫少爷。”我道：“你们大少爷呢？在车中么？”我一面问，一面已扬声叫了起来：“家祺，家祺，你躲在车中作什么？”老张听到我大叫，忽然现出了一种手足无措的神态来，他慌慌张张地摇着手：“别叫，卫少爷，别叫！”他的神态大异寻常，这令得我的心中，陡地起疑，我侧头向他望去：“为什么别叫？”老张干笑着，

道：“我们大少爷……有点事，他没有来，就是我来接你。”老张的话，的确是十分出乎我的意料之外的。我到苏州来，叶家祺居然不到车站来接我，这实在是不能想象的一件事。因为我们是最好的朋友，在分别了两年之后，应该早见一刻好一刻！但是，我的心中，却是一点也没有不高兴之感。

因为老张既然说他有事，那他一定是被十分重要的事情绊住了，所以不能来接我，他快要做新郎了，像他那样的富家子，一个快要做新郎的人，格外来得忙些，那也是理所当然的事情！是以我只是略呆了一呆，便道：“原来他没有来，那你就载我回去吧。”老张像是逃过了一场大难似地，松了一口气：“是，卫少爷。”我跳上了马车，老张也爬上了车座，赶着车，向前驶了出去。

当时的苏州当然有汽车，但是我却特别喜欢马车。我当然不会落伍到认为马车比汽车更好。但是，我却固执地认为，在苏州的街道上，坐马车是一种最值得记忆、怀念的享受。

叶家的大宅在黄鹂坊，从车站去相当远，但是我东张张、西望望，却一点也不觉得时间过得久，等到马车停在大宅门口之际，我心中还嫌老张将车子赶得太快了。

车子才一停下，便有两个男工迎了上来，我和叶家祺是中学的同学，每年寒暑假，我几乎都要在他家住上些时日，是以他家的上下人等，我都熟悉，那两个男工同样恭敬地叫着我，其中一个提着我的箱子，另一个笑着道：“卫少爷，知道你要来，老太太一早就吩咐，替你收拾好房间了。”听到了这句话，我又呆了一呆。

因为我不在叶家住则已，只要在叶家住，我一定和叶家祺睡一间卧房，有时我们会通宵达旦地闲谈，或者是半夜叁更，一齐偷偷地爬起来，拿着电筒，去看他们一家人都确信不疑，言之凿凿的狐仙。而且，在他决定结婚之后，写信给我，要我一定来参加他的婚礼，他希望在结婚之前的最后几晚，再能和我详谈，因为婚后，他自然要陪伴新娘子，只怕不再有这样的机会了。

可是，那男工却说什么“老太太已吩咐替我收拾房间”了，这算是什么？老太太自然是指叶家祺的母亲而言，她可以说是我所见过的老妇人中，最善解年轻人之意，而且最慈祥的一个，或许她认为那是对我一种应有的礼节吧！我想到这里，自以为找到了答案，是以我笑道：“不必另外收拾房间了，我自然和家祺住在一起，一直到新娘进门为止。”那两个男工一听，脸上立时现出了一种十分尴尬的神色来。

他们一起无可奈何地干笑着，一个道：“卫少爷，是……这是老太太的吩咐，我们可不敢怠慢了……客人。”我又是好气，又是好笑，我叫着那男工的名字：“麻皮阿根，你是怎么了？我什么时候，成了你家的客人了，嗯？”麻皮阿根十分尴尬地笑着，这时，我们已进了大门，只看到人来人往，婚礼的筹备很费事，是以宅中也有着一片忙乱景象。

我还想问麻皮阿根老太太为什么忽然要这样吩咐时，一个中年妇人已向我走了过来，她向我招着手，道：“卫家少爷，你过来。”那妇人是叶家祺的四阿姨，我一直跟着叶家祺叫她的，是以我笑着走了过去，摊了摊手道：“四阿姨，我什么时候，成了叶家的客人了？”四阿姨笑了起来，但是我却可以看出，她的笑容，实在十分勉强。

她道：“卫少爷，你当然不是客人，只不过你远道而来，还是先去休息一下的好，跟我来。”她叫我“卫少爷”，那绝不是表示生疏，苏州人极客气

而讲礼貌，叶家祺的母亲，也叫我“卫少爷”的。这时，她不待我回答，已向前走去了。

我已经觉得我这次来到叶家，似乎处处都有一种异样之感，和我以前一到叶家，便如同到了自己家中一样，大不相同。

我自己在问自己：那是为了什么？而且，我已经来到了叶家了，为什么还未见到叶家祺，这小子，难道要做新郎了，就可以躲了起来，不见老朋友了么？我忍不住问道：“四阿姨，家祺呢？”四阿姨的身子，忽然震了一震。

她是走在我的前面的，我当然看不到她脸上的神情，但是，我却也可以揣想得到，她一定被我的话，吓了老大一跳！可是事实上，我问的话，一点也没有什么值得吃惊之处的，我只不过问她，家祺在什么地方而已。

四阿姨未曾回答我，只是急步向前走去，我的心中，已然十分纳闷，而一路之上，当我试图向叶家的男女佣人招呼，或是想向在叶家吃闲饭的穷亲戚点头之际，发现他们都似乎有意躲避我之际，我的纳闷更甚了。

而我也立即感到，我似乎是一个不受欢迎的人！如果不是我和叶家的感情，十分深厚的话，处在这样令人不愉快的气氛之中，我早已一走了之。但正因为我和叶家祺的交情，非同寻常，是以我只是纳闷，只是觉得奇怪，并没有走的意思。

四阿姨带着我，穿过了许多房屋，又过了一扇月洞门，来到了一个十分精致的院落中。

在那月洞门前，四个穿着号衣的男佣人垂手而立，而我被四阿姨带到了这里来，这不禁使我大是愕然，因为我知道，这里是叶宅中，专招待贵宾的住所。

记得有一年的暑假，我和叶家祺曾偷偷地来到这个院落之中，看到一个形容古怪的老头子，据说那老头子，在前清当过尚书。又据说，当年五省联军的司令，也曾在这里下过榻。

总之，这个院落中的住客，全是非富即贵，可以受到第一等待遇的贵宾。

如今，我被带到这里来，固然表示了主人对我的尊敬，但是以我和主人的交谊而论，我被当作贵宾安置，这不是有点不伦不类，而且近乎滑稽么？是以，我立时站定了脚步，想对四阿姨提出抗议，可是就在此际，一个少女自前面的走廊中，转了出来，叫了我一声：“斯理阿哥！”我抬头看去，不禁呆了一呆，那是一个十六七岁，十分美丽的少女，在我乍一见到她时，不禁陡地呆了一呆，但是我立即认出她来了，她是叶家祺的妹妹叶家敏，两年前我北上求学的时候，她还小得不受我们的注意！可是黄毛丫头十八变，这句话真的一点不错，两年之后，她已亭亭玉立，使得人不敢再将她当作小孩子。看到了她，我像是一直在阴暗的天气之中，忽然看到了阳光一样，感到一阵舒畅。

我忙道：“小敏，原来是你，你竟长得那么大，那么漂亮！”叶家敏急急地向我走来，当她来到我面前的时候，我才呆了一呆，因为她不但双眼发红，像是刚哭过，而且，脸上的神情，也是十分惶恐！这种神情，出现在一个少女的脸上，已然十分可疑，更何况是出现在这个十足可以被称为“天之娇女”的叶家敏身上！我实在不明白她会有什么心事，以致要哭得双眼红肿！我自然而然地向前走去了，可是就在这时候，却听得四阿姨高声叫道：“小敏！”小敏抬起头来，脸上一副委屈的神情。

四阿姨不等我发出诧异的问题，便急急说道：“小敏，你真是越大越任性了，卫家少爷远道而来，要休息休息，你来烦他作什么？走，快去！”据我所知，四阿姨是最疼爱小敏的。事实上，叶家上上下下，可以说没有一个人不疼爱小敏的。

可是这时，四阿姨却对小敏发出了斥责！而且，她斥责小敏的理由，是如此地牵强，几乎不成其为理由！我看到小敏的眼一红，几乎就要哭了出来，我忙道：“四阿姨，你怎么啦！我虽然远道前来，却是坐火车来的，不是走路来的，小敏和我说几句话，又有什么不可以？小敏，来！”我伸出手去，看小敏的样子，也是准备伸出手来和我相握的，但是就在这时，四阿姨却又发出了一声吼叫！四阿姨在我的印象中，一直是一个十分和蔼可亲的人，可是这时，我却不得不用“吼叫”两字，来形容她讲话的神态。

因为她的确是在吼叫！她大叫一声：“小敏！”随着她那一声大叫，小敏的手，缩了回去，她的泪水已夺眶而出，她转过身，急步奔了开去！这种情景，不但使我感到惊诧、愕然，而且也使我十分尴尬和恼怒，我转过身来，勉强笑着，道：“四阿姨，我……想起来了，我看我还是先回上海去，等到家祺的好日子时再来，比较好些。”我的话说得十分之委婉，那自然是由于我和叶家的关系十分深切之故。如果不是那样，那么我大可以说：“你们这样待我，当然是对我不欢迎，既然不欢迎，那么我就告辞了！”我当时，话一说完，就伸手去接麻皮阿根手中的皮箱，可是麻皮阿根闪了一闪，又不肯将皮箱给我，而四阿姨又声音尖锐地叫我，道：“卫家少爷！”我听出四阿姨的声音，十分异样，我转过头去，却发现她的双眼，也已红了起来。

我呆了一呆，再去看那两个男工时，只见他们两人的眼角，竟也十分润湿！

我心中的惊疑，实是到了极点！我不知道究竟是发生了什么事，但是有一点，我却可以肯定，那就是在叶家，绝不是正因为迎接一件大喜事而兴高采烈，恰恰相反，他们一定为了一件极悲哀的事，而在暗中伤心！他们是在为什么事而伤心呢？为什么他们都隐瞒着，不肯告诉我呢？我摊了摊手，道：“好了，四阿姨，我才两年没有来，你们全当我是外人了，我真不想住了，除非你们对我说明发生了什么事？”四阿姨偏过头去，强逼出一下笑声来：“什么事啊？你别乱猜，我们怎么会将你当陌生客人，来来，你的房间快到了！”她说，急急地向前走去！她这样想骗过我，那实在是一件幼稚的事情，因为她一面向前走去，一面却又忍不住用手巾抹着眼泪！我连忙转头向那两个男工望去，那两个男工也立时避开了我的视线。

我的心中，又是好气，又是好笑，叶家上下人等，我实在太熟，如果那是一件人人都知道的秘密，我存心要探听出来，实在太容易了。

所以这时，我也不再向四阿姨追问，我心想，我心中的疑问，只不过多存片刻而已，那又有什么关系？四阿姨将我带到了他们为我准备的房间，那是一间既雅致又豪华的卧室，和卧室相连的是书房。书房之外，是一个小小的院子，在芭蕉和夹竹桃之间的，是奇形怪状的太湖石，和一个金鱼池。金鱼池中，有两对十分大的珠鳞绒球，正在缓缓游动。

四阿姨的眼泪已抹干了，她道：“你看这里还可以么？要不要换一间？”我忙道：“不必了，这里很好，四阿姨，我可以问你一件事么？”四阿姨的神色，又变了一下，她道：“什么事啊？”我笑了起来：“四阿姨，我什么时候，可以看到家祺？”这实在是一句普通之极的话，我既然是家祺的好朋友，而且我远

道而来，是应他之请而来的，我问问什么时候可以见到他，那实在是平常之极，理所当然的事情。可是，四阿姨的身子，却又震动了起来。

而如果是家祺发生了什么事，他们竟然瞒着我的话，那实在是太岂有此理了，是以我忍不住大声叫了起来：“家祺究竟怎么了？他发生了什么事？你们为什么瞒着不告诉我？”四阿姨像逃一样地逃了出去，她全然不回答我的话，我一个箭步，窜向前去，本来，我是可以抓住四阿姨的，但那实在是太不礼貌了。是以，我窜向前去，一把抓住了麻皮阿根，大声道：“阿根，你说不说？”麻皮阿根急得双手乱摇，张大了口，讲不出话来。

我沉声道：“你们大少爷怎么了，你告诉我，不要紧的，你告诉我！”麻皮阿根道：“大少爷……很好啊，他……快做新郎官了，他很好啊。”

第二部 大少爷身上发生了怪事

我冷笑一声，道：“麻皮阿根，你想骗我么？走，带我去见你们的老太太！”我一面说，一面推着他便向外走去，他可怜巴巴地望着我，也不敢挣扎，我们才走出了两步，屋内的电话，忽然响了起来。

叶家是豪富，屋中几乎每一个角落，都有电话。他们家中自己有总机，而且，还有和上海，以及各地别墅直通的对讲电话。电话铃一响，另一个男工，连忙走了过去，道：“是，是，卫家少爷刚到。”他立时向我道：“卫家少爷，我们大少爷，他找你听电话。”那男工的话，令得我陡地一呆。

因为从种种迹象来看，像是叶家祺已然有了什么意外！可是，事情却又显然出于我的意料之外，因为正当我在向麻皮阿根逼问叶家祺遇到了什么意外之际，叶家祺竟有电话来找我！

我呆了一呆，放开了麻皮阿根，走向前去，将电话抓了起来。

我才一将电话凑向耳边，便听得叶家祺的声音，十分清楚地传了过来：“你来了么？已经在我家中了么？真好！真好！”我又是好气，又是好笑：“废话，我不在你家中，怎能听到你的电话？你在什么地方？不在家中？你们家里是怎么一回事？竟替我准备了一间客房！”叶家祺道：“我也不知道他们在闹些什么？”他讲到这里，忽然顿了一顿，我连忙问道：“家祺，你在什么地方？”叶家祺这才道：“我在木渎——”他只讲了四个字，又顿了一下。

我忙道：“你快做新郎了，不在家中，却躲到木渎去做什么？太湖边上的西北风味道好么？你准备回来，还是怎样？”我知道叶家在木渎，近太湖边上，有一幢十分精致的别墅，叶家祺既然说他在木渎，那么自然是在这所别墅之中。

可是，那所别墅一直只是避暑之所，现在天那么冷，他却躲在那别墅中，令人匪夷所思。他笑了一下：“你还是那么心急，今天晚上，我来见你。”他不等我回答，便挂上了电话。

当我转过身来时，看到麻皮阿根和另一个男工，如释重负似地望着我。

我已和叶家祺通过电话，那当然已证明叶家祺发生了什么的假设，不能成立。但是，我心中的疑惑，却也并未尽去。因为我这次来，叶家的人，行动、言词，都令人生疑！我向他们挥了挥手：“你们去吧！”两个男工连忙放下皮箱，急急地走了。

我在床上躺下，闭上眼睛，仔细地想着我下火车以后，见到、听到的一切，我首先肯定叶家祺并不是不欢迎我，但为什么他们的言词那样闪烁？莫非，将要举行的婚礼，使人感到不太满意？然而，这也是不可能的事，女家也是苏州城内财雄势大的富豪。如果说，叶家祺本身不同意这件事，那更不可能的。

因为我最知道叶家祺的性格，没有什么人，可以强迫叶家祺做一件他所不愿意做的事。

叶家祺的情子 得可以，他那种硬脾气，用苏州话说，要“顺毛”，你若是软求，他什么都肯，若是硬来，什么都不干。

我想来想去，想不出什么道理，就信步向外走去，我才走出屋子，忽然看到屋角处，有一个人，正向我招着手。

我定睛看去，只见那是一个十五六岁，伶伶俐俐的一个小丫环。这小丫环我不认识，但是她既然向我招手，我当然走了过去。

等我来到那小丫环的面前之际，那小丫环前张后望，现出十分慌张的神色来，我问道：“是你叫我么？什么事？你说好了。”那小丫环显然是十分害怕，是以她的脸色也白得骇人，她道：“你是……卫少爷？小姐叫我告诉你，她在西园等你，叫你不要告诉家中的人！”她话一讲完，便匆匆地走了，留我一个人呆呆地站在那里。

那小丫环口中的“小姐”，自然是叶家敏。

而她说的“西园”，我也知道，那是苏州许多有名的园林中的规模极大的一个，它有很大的罗汉堂，有亭台，有楼阁，是一个名胜。

叶家敏约我和她在西园见面，还要我不可以告诉她家中的人，当然是有什么秘密事要和我谈，我是去呢？还是不去？老实说，我对人家的秘事，如果人家是一心瞒着我的话，我绝无知道的兴趣，可是我立即又想起叶家敏那种双眼红肿的情形来，如果她有什么事要我帮助，我不去，岂不是太说不过去了？我忽然又想到，事情可能和叶家祺无关，完全是小敏的事！我立即匆匆地向门外走去，还未穿过大厅，便遇到四阿姨，她忙道：“卫家少爷，你到哪里去？”我装出若无其事地道：“反正家祺要晚上才和我相见，我要出去走走。”四阿姨道：“那么，我叫老张备车！”我连忙摇手道：“别客气了，我喜欢自己去走走。”“那么，替你备汽车怎样？”“四阿姨，我年纪已不少了，而且，苏州也不是什么大地方，我不会迷路的，你忙你的好了，我出去走走，回头再来向老太太请安！”四阿姨笑了起来，然而她笑得十分勉强：“那倒不必了，老太太这几天忙过了头，不舒服，医生吩咐她要静养，不能见客。”我随口“哦”地答应了一声，便向前走了出去。

我当然不相信四阿姨所说的什么“生病”、“不能见客”等鬼话，老太太只不过是因某种我还未知的原因，而不想见我罢了！我离开了叶家，向前走了好几条街，一直到了阊门外下车时，已然是黄昏时分。

西园浓黄色的高墙，在暮色中看来，另有一种十分肃穆之感，由于天冷，再加上天黑，是以根本没有什么人，我匆匆走了进去，在园中打了一个转，却看不到叶家敏，我连忙又转到了园门口。

那里仍然一个人也没有，我扬声大叫了起来，道：“小敏！小敏！”我叫了几声，有好几个人向我瞪眼睛，那几个人看来是西园的管理人，我还想再叫时，只见一个人向我匆匆地奔了过来。

我还以为那是小敏了，可是等到那人奔到了我身前之际，我才看清，

他原来是老张。

这实在可以说是天地间最令人尴尬的事了。

因为我出来的时候，是向他们说我随便出来走走的，可是事实上，我却来这里见小敏，老张又在这时撞了来，当他在我面前站定的时候，我不由自主，面红耳赤了起来。

我还想掩饰过去，是以我假作惊奇地道：“咦，你怎么来了，老张？”可是老张却道：“卫少爷，小姐已经回去了，你是不是也回去？”我当时真恨不得有个地洞，可以钻下去。我的心中，突然恨起叶家敏来，是不是这个鬼丫头，暗中在捉弄我呢？可是，叶家敏那种双眼红肿的情形，正表示她的心中十分伤心，那么她又怎会捉弄我呢？我无可奈何地问道：“小姐为什么回去了？”老张道：“四阿姨知道她来了，派汽车来将她接回去的，卫少爷，天黑了，路上怕碰到什么，我们还是快回去的好。”我有点老羞成怒，道：“会碰到什么？”老张忙道：“你别见怪，你是新派人，当然不信，可是我相信。其实，唉，也不由你不信，大少爷——”他才讲到这里，便觉出自己失言了，是以他立时住了口，不再向下讲去。

我立即用力抓住了他的手臂，将他拉出了几步，在一石凳上坐了下来，我道：“好，老张，我和你现在说个明白，大少爷怎么了？”老张的神色，在渐渐加浓的暮色中，可以说慌张到了极点，我从来也未曾看到一个人的面色，会表现得如此惊惶，如此骇然的。

以后，过了许许多多年，我时时想起当时的情形来，我想，如果我那时，不是年纪如此之轻，不是如此执拗地想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的话，那么，我一定会可怜老张，将他放了的。

但是当时，我却绝没有这样做的意思，我仍然握着他的手臂，我将我的脸，逼近他的脸，我提高了声音，近乎残忍地问道：“说，怎么一回事？”老张的身子，开始发起抖来，他道：“大少爷……很好……没有什么。”“那么，大小姐呢？”“大小姐？”他反问道：“大小姐没有什么啊！”老张连续回答我两个问题的口气，使我明白，问题仍然是在叶家祺的身上。因为当我问及他大少爷时，他慌慌张张地否认，但是，提及叶家敏时，他却有点愕然，因为叶家敏根本没有事！我冷笑一声：“老张，你敢对我撒谎？”老张忙双手乱摇：“不敢，不敢，卫少爷，老张什么时候对你说过谎，你也一直对下人很好的，你可别发脾气。”我冷笑道：“好，那你就告诉我，你如果不告诉我，那我就对老太太说，老张不是东西了，我不住了，回上海自己家去了！”我所发出的是可能令得老张失业的威胁！我当时实在不知道这是一个十分残酷的威胁，因为我太年轻，我根本不知道什么是失业，也不知道像老张那样的年龄，如果他离开了叶家，他的生活，会大成问题。

是以老张的身子抖得更剧了。

我等着，我想，老张一定要屈服了。

可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老张竟然用十分可怜的声音，说出了十分坚决的话来。他道：“卫少爷，没有什么，实在没有什么。”我大喊道：“你在说谎！”老张毕竟是一个老实人，他呆了一呆，才道：“是的，我是在说谎，但是不论你问我什么，我决计不说，我决计不说。”我怒极了，我真想打他，但我扬起手来，却没有打下去，我道：“好，我立即去对老太太说，老张，你很好，你有种……”老张站了起来，看他的样子，像是急得要哭，一副手足无措的情状，他道：“卫少爷，你别去见老太太，这些日子来，老太太已

经够伤心的了，你不肯住，她一定更伤心！”我一听得老张这样讲，心中不禁陡地一动。而同时，我的怒气，也渐渐平定了下来。

原来，在那一刹间，我陡地想起，老张是一个粗人，我越是要强迫他说出什么，他越是不肯说，如果我略施技巧，说不定他就会把事实从口中讲出来了。

于是，我装着不注意地，顺口问道：“老太太为什么伤心？”老张道：“大少爷——”他只讲了叁个字，便突然住了口。

但是，仅仅是这叁个字，对我来说，却也已经够重要的了！因为这叁个字，使我确实实地知道，事情是发生在大少爷叶家祺的身上！老张突然停住了口，神色更加慌张了，而我却变得更不在乎了，我道：“行了，老张，不必说了，家祺有什么事，其实，我早已知道。”老张不信似地望着我，道：“你……早已知道了？”我道：“当然，我们回去吧，刚才我只不过是试探你的，想不到四阿姨吩咐你不要说，你果真一字不说，倒是难得。”老张忙道：“不是四阿姨吩咐，是老太太亲口吩咐的，卫少爷，你……知道了？这是谁对你说的？”我冷笑道：“自然有人肯对我说，你当个个都像你么？但是我当然也不能讲出他是谁来，一被老太太知道，就会被辞退了，是不是？”老张道：“是，是！”他像是对我已知道了这件事不再表示怀疑了，他望着我：“卫少爷，你已知道了，你……不怕么？”我呆了一呆，因为我口说知道了，事实上，究竟是什么事，我却一无所知。而且，我只是觉得狐疑，好奇，却还从来未曾将事情和“害怕”两字，连在一起过。

是以我立时反问道：“怕？有什么可怕？”老张唉声叹气：“卫少爷，你未曾亲眼见到他，当然不怕，可是我……我……唉……却实在怕死了，我们没有人不怕的！”我仔细地听着老张的话，一面听，一面在设想着那究竟是一件什么样的可怕的事。但是我从他的话中，却只知道了一点，那就是：这件事，令得很多人害怕，害怕的不止他一个！是以我立时道：“你们全是胆小鬼！”老张叹了一口气：“卫少爷，我们大少爷和你一样，人是最好的，你说，他忽然——”老张讲到这里，正当我全神贯注地在听着的时候，老张的话，却被人打断了，一个人走了过来道：“天黑了，两位请回府吧！”那人多半是西园的管理人，我拉着老张，走了出来，老张的马车，就停在园外，我心中暗暗恨那家伙，若不是他打断了话头，只怕老张早已将事情全讲出来了！这时，为了和老张讲话方便，我和他一齐并坐在车座上，老张赶着马车回城去，我又道：“是啊，你们大少爷是最好的了！”老张这才接了上去：“那样的好人，可惜竟给狐仙迷住了，唉，谁不难过啊！”我陡地一呆，刹那之间，我实是啼笑皆非！讲了半天，我以为可以从老张的口中，套出什么秘密话来。可是，老张讲出来的，却是叶家祺“被狐仙迷住了”，这种鬼话！讲起狐仙，我在这里加插一小段说明的必要。在中国，不论南北，都有狐仙的传说，“聊斋志异”更将狐仙人性化写了多篇动人的小说。而在我所到过的地方中，最确凿地相信狐仙存在的城市是苏州。

我第一次到叶家来，我还只是读初中一，十二岁，叶老太太见到了我，第一件事便是警告我，叫我不可以得罪狐仙，当时，我自然是不相信有狐仙这件事的，叶老太太像是也知道我不相信，是以她在告诫我之后，还给我看了二十多只鸡蛋壳。

那当然不是普通的鸡蛋壳，那是完整的鸡蛋壳，壳上连一个最小的小孔也没有，但却是空壳。

叶老太太告诉我，这就是狐仙吃过的鸡蛋。

的确，因为我想不通为什么连一个小孔都没有，而蛋黄、蛋白便不知去向的原因，是以对狐仙的存在，也抱着将信将疑的态度。

以后，又陆续有好几件事发生，都是不可思议和不可解释的，但是我始终未曾见过“狐仙”，当然我也不会确凿地相信。

是以，这时当我听说，一个年轻人，大学生，居然被狐仙所迷之际，我实在是忍不住，立时“哈哈”大笑了起来。

老张却骇然地望着我：“卫少爷，你……笑什么？你别笑啊！”我仍然笑着：“老张，你说你们少爷被狐仙迷住了，我看，你们少爷不是被狐仙迷住，他生性风流，只怕是被真的狐狸精迷住了吧！”这时，我又自作聪明以为自己将事情全都弄清楚了，我想，那一定是叶家祺在外面结识了什么风尘女子，是以才和家中引起了龃龉的。

可是，我“狐狸精”叁字，才一出口，老张的身子一震，连手中的马鞭，也掉了下来。

他一声叱喝，马车停住，只见他跳下去，将马鞭拾了起来，他一面向上爬，一面道：“卫少爷，你……你做做好事！”我知道，在对狐仙所有的忌讳中，“狐狸精”是最严重和不能说的。这也就是为什么老张吓得连马鞭也跌了下去的原因。

我看他吓成那样，只觉得好笑，道：“老张，你怕什么？叫狐狸精的是我，就算狐仙大人不喜欢，也只会找我，不会找你的。”老张叹了一口气：“卫少爷，我就是替你担心啊，如果你竟像我们的大少爷那样，唉！……”他一面挥着鞭，一面仍在摇头叹息。

我感到事情似乎并不值得开玩笑，因为每一次，当他提到他们大少爷之际，他面上神情之可怖，都是十分难以形容的。

我正色道：“老张，你们大少爷，其实并没有什么不对啊，我还和他通过电话来。”老张道：“好的时候，和以前一样，可是——”他才讲到这里，在马车的后面，突然射来了两道强光，同时，传来了“叭叭”的汽车喇叭声，老张连忙将马车赶得靠路边些，“呼”地一声，一辆汽车，在马车的旁边，擦了过去。

就在车子擦过的那一刹间，我看得清清楚楚，坐在汽车中的正是叶家祺！我绝不是眼花，因为老张也立时失声叫了出来：“大少爷！”我也忙叫道：“家祺！家祺！”可是，叶家祺的车子开得十分快，等到我们两个人一齐叫他之际，他的车子早已在十来码开外了，而且，他显然未曾听到我们的叫唤，因为他绝没有停车的意思，而且转眼之间，他的车子已看不到了。

我忙道：“老张，不管我们是不是追得上，我们快追上去！”老张的身子哆嗦着，道：“这怎么会的？他们怎么会让大少爷走出来的。”我听出他话中有因，忙道：“老张，你这样说是什么意思？大少爷难道没有行动自由么？他为什么要接受人家的看管？”“唉，”老张不住地叹着气：“你不知道，卫少爷，原来你什么也不知道！”我点头道：“是的，我到现在为止，仍然莫名其妙，你告诉我，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老张喘着气，看来，他像是已下决心要将事情的真相告诉了我，但是，就在这时，“呼”地一声，另一辆汽车，又在马车边上，停了下来。

那辆汽车的门打开，一个彪形大汉，跳下车来，叫道：“老张，大少爷走了，他开着汽车，你看到他没有？他走了！”老张气咻咻地道：“我看到他，

他刚过去!”那大汉一闪身，已然准备缩进车子去，但我也在这时，一跃下车，到了那大汉的身前。

那大汉见了我，突然一呆。

他显然是想不到我会在这时出现的，他有点惊喜交集，叫道：“卫少爷!”那大汉是叶家祺父亲叶财神的保镖之一，他自然认识我。我只是随口答应了一声，推开了他，向汽车中望去。

除了司机之外，车子后面，还有一个面目庄严的中年人，好像是一个医生，我大喊道：“下车，下车，统统下车来!”那医生怒道：“你是什么人?”我也不和他多说什么，打开车门，劈胸抓住了他的衣服，便将他拉出了车来，那司机连忙打开车门，也走了出来，我又高声叫道：“老张，你过来。”老张战战兢兢，来到了我面前，我道：“进车去，我和你去追你们大少爷!”老张像是不肯，但是我已将他推进了车厢，我自己则坐在司机位上，一踩油门，车子飞似向前，驶了出去。我将车头灯打大，好使车头灯的光芒射出老远，我下决心一定要追上叶家祺。

老张神情惊惶地坐在我的身边，我一面驾车，一面问道：“你们大少爷怎么样了?”老张的声音，有些呜咽，他道：“大少爷一定是得罪了狐仙，所以狐仙在他的身上作祟!”我大喊道：“我不要听这种话，你讲清楚些。”老张喘着气：“卫少爷，你可千万不能说那是我讲的，大少爷他……没有事的时候，全是好好的，可是忽然间会大哭大叫，乱撞乱跳，见人就追，事情过后，他却又和常人一样了。”我听了之后，不禁呆了半晌，这样说来，叶家祺是得了神经病了!老张又道：“这样子，时发时好，已经有叁个多月了，也不知看了多少医生，老太太还差人陪他到上海去，给外国医生检查，外国医生说十分健康，一点病也没有，老太太求神拜佛，都没有用处，后来，才想到了要他快点成亲的办法来。”我一直在皱起了眉听着，并不去打断老张的话。

老张又道：“反正，大少爷的亲事，是早订下的，卫少爷你也知道，王家小姐，大少爷也是十分喜欢的，一声要迎娶，王家自然答应，可是……可是大少爷他却在七天之前到了王家，在厨房中抢了一把菜刀，他……唉，他……抢了一把菜刀……”我听到这里，实在忍不住了，将车子停了下来，道：“老张，你胡说!”老张忙道：“我要是胡说，我口上生一个碗大的疔疮，大少爷抓着菜刀，当时就将厨房中五六个厨师砍伤了，他还一路冲了出来，砍伤了王小姐两个哥哥，王小姐的大哥，伤得十分重，现在还在医院中，唉，我那天是送大少爷去的，我们几个人合力，才将大少爷拖住，王家小姐，立时昏了过去!”我又呆了半晌，道：“那样说来，这门亲事，是结不成的了。”老张叹了一口气：“王家的人，立时摇电话给老太太，老太太赶到王家，几乎就要向王家的奶奶跪下来叩头，王家奶奶倒也是明理的人，她说大少爷多半是被狐仙缠上了，所以才这样子的，家丑不可外扬，婚事还是照常进行，事实上，王家只是场面上好看，他们开的两钱庄，早已空了，全是我们老爷在撑着!”我并没有十分注意去听老张以后的话，我只是在想着：何以叶家祺忽然会疯了呢?如果他真的是疯了的话，那么，何以上海的医生，竟会检查不出，而说他的健康十分良好呢?老张的话，听来实是十分荒诞，但是我却没有理由不相信他的话，就算他胆大包天，也不敢这样信口胡诌!

第叁部 不断的死亡威胁

我感到如今，最主要的便是我要见到叶家祺！叶家祺的行动失常，当然容易被人当作是狐仙作祟的，但是我却不信，叶家祺要么就是装疯，但不论是真是假，都一定有原因的。

老张又道：“后来，老太太无法可施，将他送到木渎的别墅中，命人看管着他，他在木渎，已经有六七天，不知怎地，又逃了出来，唉，不知他……他又想去……杀什么人！”我也不禁被老张的话，弄得汗毛凛凛起来，我忙道：“别胡说，我想他一定是回家去了，我们也赶快回家去再说。”我重新开动车子，十分钟之后，车子已在门口停了下来，叶宅的大门开着，我奔了进去，只见每一个人的神情，全是那样异乎寻常，他们不是呆若木鸡似地站着，就是在团团乱转。

我才一走进门，叶老太太便走了出来，一把拉住了我的手，叫道：“卫家少爷。”她的声音，十分哽咽，而她双眼红肿，可见在近几天来，她一直在以泪洗面。

我连忙安慰着她：“老太太，我什么都知道了，别难过，我会有办法，刚才我在路上见到家祺，他在什么地方？”老太太颤声道：“在他自己的书房中。”我又道：“他现在没有什么，是不是？”老太太道：“我不知道，我不知道，唉，卫少爷，我们叶家，不知作了什么孽——”我不等她讲完便道：“老太太，我去看看他，我想一定没有事。”当我讲出了这句话之后，我发现周围的人，全将我当作是一个志愿去赴死的人那样望着我！连叶老太太也流着泪：“你还是不要去的好，让他去吧！”我几乎有点粗暴地推开了叶老太太，因为我实在忍不住当时的那种气氛。当时，所有的人，似乎都被一种神秘的力量控制住一样！我推开了叶老太太之后，便大踏步地向叶家祺的书房走去。我走得十分快，不一会儿，便已将叹息声和哭泣声，一齐抛在身后了。

我来到了叶家祺的书房之前，书房的门关着，我伸手扣了扣门。里面立时传来了叶家祺的声音，道：“谁？请进来。”我连忙推门进去，我站在门口，我是期待着叶家祺的极其热烈的欢迎的。

可是，我却看到，叶家祺只是坐在写字台前面的椅子上，转过头来，望了我一眼，立时又转回头去，在他向我望一眼的时候，我看到他的脸上神情，十分怪异。

接着，我便听得他道：“原来是你，你来了……你，你……”他讲到这里，忽然喘起气来。

我连忙向前走去，他却向我挥着手：“你，你还是快出去的好，我忍不住了，我已经忍不住了！”我可以清楚地看到他的身子在剧烈地发着抖，他的双手紧紧地抓住了椅子的扶手，像是正在和一种十分可怕的力道相抗衡。

同时，他的口中，也发出了一种十分奇异，十分尖锐的叫声来。

那种叫声，即使是发自我最好的朋友叶家祺的口中，听来也令得人毛发直竖，我连忙再向他走去，可是我才来到了椅子之后，他已经站了起来。

叶家祺是突如其来地站了起来的，是以，当他站起的时候，将椅子也掀翻了。

然后，他立即转过身来。

在他转过身来的那片刻之间，我真的呆住了，因为我离得他极近，只不过两叁尺，但是我却不能相信，站在我面前的人是叶家祺！他整个脸可怕

地扭曲着，抽搐着，他的额上，现出豆大的汗珠来，他的脸上，绽出许多红筋，盘在他的皮肤之下，看来像是还在蠕蠕而动。

他继续张大口，发出一阵阵的怪声，然后，他突然向我扑了过来，紧紧地捏住了我的脖子。

我是正在极度的惊愕之中，被他的双手捏住了脖子的，是以我根本连出声呼叫的机会也没有。而如果不是我从小就有着十分好的中国武术造诣的话，那我也一定会被他捏死了！我那时，只觉得眼前金星直冒，困难地扬起手来，在叶家祺的“太阳穴”上，重重地扣了一下，令得他松手。

然后，我猛地翻起身，手肘在他的下颏之上，重重地撞了一下。

那一下，令得他仰天跌倒在地上。

我那两下重击，是足以令得一个强壮如牛的人昏迷不醒的。

而我那时候，也的确想他昏过去，因为我除了使他昏过去，镇定一下之外，也没有别的好办法。

可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叶家祺在跌倒之后，却并没有昏过去，而是立时跳了起来！他一跳了起来之后，双眼睁得老大，望着我，可是他的眼中，我却几乎看不到眼珠，只看到一片极深的深红色，像是他的眼珠已被人挖去，只留下了两个深深的血洞！我从来也未曾看到过一个人的眼睛如此恐怖（在以后的二十年中也未曾看到过），我发呆似地站着，而叶家祺则发出了一下怪吼，又冲了过来。

他双拳齐出，一起击在我的胸口。

我根本料不到叶家祺会发出那么大的力道来，这两拳之力，令得我的身子，凌空飞了起来，向后直撞了出去，我的背部重重地撞到了墙壁之上。

那一撞，使我坐倒在地，而且，要花好几秒的时间，才站得起来。

当我站起来的时候，叶家祺抱住了头，正在团团地转着，呼哧呼哧地喘着气。

我实在不知道在我最好的朋友身上，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他何以变得那样子？他一定是疯了，不论是由于什么原因，他毫无疑问地是疯了，在屋中团团乱走，刚才差一点将我捏死的人，一定是一个疯子！虽然他曾和我通过电话，而且在电话中，他讲话十分清醒，他的疯狂，或者是间歇性的！我的心中难过到了极点，我呆呆地站着，低声叫道：“家祺！家祺！”但是叶家祺对我的叫唤，却是一点反应也没有，他只是不断地转着，而且越转越快。

就算我是在一个中国武术上有着相当造诣的人，我也不能这样去不断地旋转着而不跌倒，他足足转了有了十分钟，我也呆立了十分钟。

然后，我实在忍不住了，一步一步地向他走过去，陡地伸出了双臂，将他拦腰抱住，他不再旋转，但是拼命地挣扎着。

叶家祺挣扎的力道极大，但是我抱住他的力道，却也不小，我下定决心要将他抱住，我使出了最大的力量！于是，我们两个人的身子，就在他的书房之中，撞来撞去，我们几乎撞倒了一切陈设，发出惊人之极的声音来，在书房外面，也聚集了不少人，大多是叶家的男工，最后，叶老太太也来了。

我一面抱着叶家祺，一面叫道：“老太太，我会令他安静下来，我会令他安静下来。”叶老太太也不说什么，只是哭。做母亲的，除了哭之外，还有什么别的法子？我抱着叶家祺，和叶家祺在房间中足足闹了半小时，叶家祺才软了下来，他软倒在我的身上，一动也不动。看他的样子，他像是一具机器，燃料突然用罄了一样，我用脚踢起一张椅子来，将叶家祺放了下来。

叶老太太急急忙忙地想进来看他，但是却被我阻住了，我道：“老太太，他现在没有事了，我想让他静一静，你们都离他远些，让我一个人陪着，或者，会在他口中问出些名堂来的。”

叶老太太垂着泪走了开去，一干男佣人都叹息着，散了开去。

我关好了门，转过身来，看到叶家祺像死了一样躺在椅子上，汗珠还在不断地涌出来。

我也一样满头大汗，我抹了抹汗，这才有机会打量他的书房。

他的书房是我最熟悉的地方，当我们两人，都迷于斗蟋蟀之际，他的书房中，便全是各种各样的蟋蟀罐；当我们两人，迷于做模型飞机时，他的书房中，便全是飞机材料和丙酮的气味，可是这时，当我打量他的书房时，却发现和我两年前离开时不同了。

这时，书房中的好几个架子，全部跌倒在地上，架上东西，也散落了一地，那些东西，全是我以前未曾见过的，那全是动物和植物的标本。

许多浸有动物标本的玻璃瓶打碎之后，甲醛流了出来，发出难闻的气味，然而，那种难闻的气味，比起有些标本的丑恶来，那简直不算怎么一回事了。

就在我足尖之前，有一条大蜈蚣的标本，我从来也未曾见过那么大的蜈蚣，它足有两尺长，背上红蓝交界，颜色鲜明，身体的两旁全是脚。看到了之后，令人不期而然地感到全身肌肉在收缩，可是，比起那几只蜘蛛来，我却又宁愿选择那蜈蚣了。

那几只蜘蛛，大小不同，最大的一只，足足有拳头般大，足上有着一寸来长的暗红色的长毛，还有一只蜘蛛，背部的花纹，十足是一个人的脸孔。

我自然知道叶家祺在大学中读的是生物，读生物的人，自然要搜集各种各样标本，但是，他究竟是从什么地方，找到这许多可怕的东西的呢？当我在慢慢地打量着他书房中这许多标本之际，他开始呻吟。

我绕过了那条大蜈蚣，来到了他的面前。

他慢慢地抬起头来，望了望我，又望着书房中凌乱的情形，苦笑了一下：“我刚才有点失常，是不是？”我并没有回答他，如果刚才他那样，只算是“失常”的话，那么，什么样的人才算疯狂呢？我的不出声，分明使他十分不快，他道：“你这样望着我干什么？每一个人都有情绪激动的时候，这又有什么奇怪的！”我不知对一个有着间歇性神经失常的人（当时我如此肯定），是不是应该直截地向他指出这一点，但是我却感到，叶家祺像是知道自己的失常，而且，他还竭力地在掩饰着他的失常！这种明知自己有错，但是却还要不住掩饰的行为，我最讨厌，我一声冷笑：“家祺，你不是激动，你是神经失常！”叶家祺猛地站了起来；“胡说，胡说！”我冷冷地道：“你刚才差一点将我捏死！这是由于你情绪激动么？还有，前几天，你到王家去，操着刀，还砍伤了人，这也是情绪激动么？”在我毫不客气地指责着他的时候，他的眼球乱转着，叶家祺从来就是一个十分诚实的人，可是这时的神情，却十足是一个被捉住了的待审的小偷。

等到我讲完，他突然低下头去，而且，用手捧住了自己的头，喘着气：“不会的，不会的，我不相信，我真的不相信！”他说“不会的”，那分明是他抵赖，这令得我十分生气。但是，他又说“我不相信”，这又是什么意思呢？这实在令我心中起疑。

我拉了一张椅子，在他的对面，坐了下来，道：“家祺，我们还是好朋

友，是不？”“这是什么话，我们一直是好朋友。”“那就是了，家祺，你如今有麻烦了，很大的麻烦，你立刻和我坐夜车到上海去，我认识几个第一流的精神病专家——”我还未曾讲完，叶家祺已然叫了起来，道：“别说了，我不要什么精神病专家，我没有病，我根本没有病，我告诉你，我是一个正常人！”叶家祺说他是一个正常的人，但是我却可以肯定他绝不正常！我摇头道：“家祺，你这样讳疾忌医，对你实在没有好处的。”叶家祺尖声叫了起来：“我没有病。”我也尖声道：“好的，你没有病，那么我问你，你为什么操刀杀人？”叶家祺转过头去，我看不到他脸上的神情，但是我却听得他在不住地喘气，过了好一会儿，他才道：“斯理，我疲倦了，我要睡了！”他竟然对我下起逐客令来了！这实在使我又是生气，又是难过，我道：“好，今夜你休息，可是明天，我绑也要将你绑到上海去！”我大踏步地走出了他的书房，“砰”地一声关上了门。

我才一走出来，几个男佣人便悄声问我：“大少爷怎么了？”我向它们作了一个手势，示意他们不要出声，然后，我蹑手蹑足地来到窗前，向里面偷窥。

只见叶家祺仍然呆若木鸡地坐在椅上，过了好久，直到我弯着的身子，已然觉得腰酸背疼了，我才看到他站了起来，他站了起来之后，行动却没有什麼异样，只见他将倒了的标本架扶起来，又将跌在地上的东西，一件一件，拾了起来重新放好。

我仍然在外面注意着他的行动，他将可以拾起来的東西，都拾了起来之后，坐在书桌前，双手支着头，又坐了片刻。

然后，只见他抬起头来，脸上现出十分愤怒的神色来，伸手“叭”地一声，在桌上击了一下，从口袋中取出了一小团被捏得很皱了的纸团来，看了一下，将纸团用力抛开去，跌在屋角。

他向房门走来，打开了门，我连忙闪过了一边，不让他看到。他走出了几步，那几个男工人一齐拱手侍立，道：“大少爷，老太太吩咐——”叶家祺怒道：“别管我，我爱上哪里，就上哪里！”那几个男工连忙道：“是！是！”叶家祺也不再理睬他们，迳自向前，走了开去。

我连忙向那几个男工，打了一个手势，他们向我奔来，我沉声道：“你们吩咐下去，是我说的，不论他到哪里，都不要阻拦他。”那几个男工，现出十分为难的神色来，我已顿足道：“照我的吩咐去做，听到没有！”他们几个人只得道：“是！是！”我已疾闪进了书房，在书角处，将那个纸团拾起，并且展了开来。

那是一张十分普通的白纸，上面写着几个字，是用铅笔写的，十分潦草，我辨认了一下，才看出来那是“我们来了”四个字。

在那四个字之下，另有一行小字，是“福盛旅店叁〇叁号房”。在那行小字之下，则是一个十分奇怪的符号，那符号像是一只僵直了的蜘蛛，看来给人一种非常诡异的感觉。

我将纸折好，向外走去，已有男工来道：“大少爷又驾着车出去了。”我略呆了一呆：“你们谁知道福盛旅店，在什么地方的？”一个车夫用十分异样的眼光望着我：“卫少爷，福盛旅店在火车站旁边，那是一家十分肮脏的小旅店，是下等人住的。”我道：“我相信你们大少爷，是到福盛旅店去了，你准备车子，我们立即就去。”那车夫道：“好，可是，要告诉老太太么？”我摇头道：“不必了，你们老太太，已将大少爷完全交给我了。”我和那车夫，

匆匆地向外走去，我上了车，车夫赶着马车，便离开了叶家，这时，夜已十分深了，街头十分静寂，几乎没有什么人。

是以，马蹄声敲在街道上，发出的声音，也格外冷寂和空洞。

等到我们快到目的地的时候，天似乎在下着雨夹雪，天气十分之冷，但是我仍然不断地探头外望，因为我希望可以在半路上看到叶家祺。

但是在冷清清的马路上，却发现不了什么，一直到我到了福盛旅店的门口，我才肯定叶家祺真的是到这所旅店来了，因为他的汽车就停在门口。

那车夫讲得不错，这是一个十分低级的小旅店，以至叶家祺的那辆汽车，停在门口，看来十分异样。

那家旅店的门口十分污秽，里面的一切，全都极其陈旧，充满了霉黑的阴影，一盏电灯，看来也是半明不暗的，我走了进去，柜后一个茶房向我懒洋洋地望上一眼。

我向他身后，墙上所挂的许多小竹牌上看了一眼，在“叁 0 叁”号房之下挂的小竹牌上，写着“陶先生”叁个字。叶家祺的车子既然在门口，那张纸条上，又写着“福盛旅店叁 0 叁”，那么，叶家祺如今一定是和那个“陶先生”见面了。

我走到那茶房的面前，道：“叁 0 叁号房的陶先生，在么？”“在，”茶房仍缩头着，姿势不变地回答我：“刚才还有一位先生上去探他。”我向他点了点头，向楼梯走去，我才走到了楼梯的转角处，突然黑暗之中，一只瘦骨嶙峋的手，疾伸了出来，抓住了我的衣服。

我给这突如其来地事，吓了一跳，连忙回过头去，只看到在我的身边，站着一个幽灵似的女人，她的年纪不很大，而且也不大难看。

但是，她的脸色却苍白得可怕，她不但苍白，而且瘦，可是她却竭力地挤出一个笑容来，她望着我：“先生，你……你……”她一面紧拉着我的衣袖，一面却讲不下去，但是她不必讲明白，我已经恍然大悟了，她是一个可怜的妓女，在这样寒冷的天气中，她想要我作为她唯一的顾客。

我叹了一口气，轻轻地拍着她的手背：“不，我要去找人，有要紧的事。”但她仍然不肯放开，道：“先生，我可以——”我不等她讲完，便已摸出一些钞票来，塞在她的手中：“你拿去，我今晚有事。”她接过了钞票，有点不知所措地望着我，而我已趁机用力一挣，挣开了她，继续向楼上走去。

我的脚步踏在木楼梯上。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在将到叁楼的时候，我放慢了脚步。

这旅店的房间，都是用木板来隔开的，而大多数的木板，当中都有着隙缝。当我一登上叁楼之际我就听到了叶家祺的声音。

我只听得他在忿怒地叫着：“你们不能这样，你们怎能这样。”接着，是一个相当苍老的声音，讲了几句话。

我一听那几句话，便不禁陡地一呆。

那几句话我没有一个字听得懂，我竟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而在我一呆之际，立时便想起我在火车上遇到的那一老一少两人来。

那几句话，似乎和那一老一少两人在火车中所说的话，属于同一种语言的范畴的。

我连忙加快了脚步，到了叁 0 叁号房的前面，从板缝中张望进去。

我看到了叶家祺，也看到了在房间中的另外两个人！那两个人，正是我曾在火车中遇到过，曾和他们发生过小小争执的那一老一少！当时，在火车

之上，我就觉得这两人，神情十分诡异，这时，在黯淡的电灯光和简陋残破的低级旅店的房间中，他们的神情，看来更是诡异莫名。

那个老者仍然在继续讲话，一面讲着，一面在指手划脚，神情十分激动。

而叶家祺显然听得懂那老者在讲些什么，他神色惊怖，但仍然十分倔强，只听得他不断地在说着：“不会的，我不信，你不能！”那老者突然间住了口，那年轻的道：“叶先生，我们知道你不肯回去，所以特地来劝你，你一定要回去，不然，你是绝对逃不过我姐姐布下的罗网的，而且，也没有什么人能救你！”叶家祺“砰”地一掌，用力地击在桌上，将桌上几只满是茶渍的茶杯，震得一起跳了起来，他大声道：“你们不必恐吓我，我不信，我不会死，我一定会活着，活得很好！”那年轻人却有点悲哀地摇着头：“叶先生，你不能活了，你一定会死，而且，就是我姐姐所说的那个日子，你就会死！现在，你一定已感到很不对头，是不是？为什么你还不信？”叶家祺的面色，变得十分难看，他仍然大声道：“我不信，你们的这些鬼把戏，吓不倒我，明天，我就到上海找医生检查！”那年轻人仍然摇着头：“没有用，叶先生，那些拿刀拿针的医生，一点用处也没有，只有我姐姐才有法子！”我在外面，听到了这里，心中的惊讶，实在已到了难以形容的地步，而且，我心中的愤怒，也很难再遏止下去了。

这一老一少两人，不断以死亡在威胁着叶家祺，而且，叶家祺的行动失常，似乎也找到了原因，那就是因为他不断地受着恐吓的缘故。

这实在太岂有此理了，这一老一少是什么东西，居然敢如此欺侮我的好朋友，他们何以能随便定人的生死？难道他们是死神的使者？我猛地用力一推，我这一推，并没有将门推开，但是由于我用的力道太大了，“哗啦”一声响，整扇门都塌了下来，而我也一步跨了进去。

我的突然出现，令得房中的叁个人，尽皆一呆，一个茶房闻声，惊惶失措地走了过来，道：“什么事？什么事？”我向他挥了挥手：“走开，没有你的事，就算我们要打架，打坏的东西，也一律算在我的帐上。”那茶房看了看我，又向房内张望了一下，他忽然看到了叶家祺。叶家祺是苏州着名的大少爷，那茶房一看就认得他了，立时点头哈腰：“原来叶大少爷在，那就不妨事！”那茶房退了开去，叶家祺才顿了顿足：“唉，你怎么来了？”

第四部 苗疆奇遇

听他的口气，像是嫌我多事一样，我也不去理会他，转身向那一老一少道：“两位是什么堂口的？有什么事，找我好了。”我一面说，一面已连连做了几个手势。

这几个手势，全是帮会中人见面时，表示是自己人的手势，我因为从小习中国武术之故，和帮会中的人很熟悉，而这时，我也以为他们两人所讲，我听不懂的话，是一种江湖上的“切口”。

但是，当我这样问那一老一少两人的时候，他们却睁大了眼，大有瞠目不知所对之状。

我又“哼”地一声：“你们不给我面子，那你们要怎么解决？说好了！”那

一老一少，仍然不出声，而叶家祺则道：“唉，斯理，你弄错了，你完全弄错了！”我道：“这两个人不是在威胁你么？”他答道：“可以那么说，但是事情却和你想象的绝对不相同，来，我们走，连夜开汽车到上海去，我将经过的情形告诉你。”我疑惑地望着他，那年轻人又叫道：“叶先生，你已没有多少时间了，叁天之内，如果你不跟我们走，那就来不及了。”叶家祺冷笑道：“我根本不会跟你们走，而且，我也绝不会死，你们别再放屁了！”那年轻人对着老者，叽咕了一阵，看样子是在翻译叶家祺的话。

而那老者听了，却叹了一口气，大有可惜之状。

这时，叶家祺已不理我同意与否，而将我硬拉出房间来。

我在被他拉出房间之时，仍然回头看了一下，我看到那一老一少两人的脸上，都现出十分悲伤而忧戚的样子来。

我绝不能说他们脸上的那种神情是伪装出来的。然而，这两个人，分明是用死在威胁着叶家祺，他们当然不是什么好东西。

但是，如果他们是坏人的话，在他们的脸上，又怎么可能有这样的神情呢？我想要停下来，再问一个究竟，然而叶家祺却用极大的力道，一把将我拖了下去，直到了旅店的门口，他才喘了一口气，又拉着我来到了汽车边。

那车夫一看到我们，立时迎了上来，叶家祺向他挥着手：“去，去，我和卫少爷到上海去，你自管回去好了，别那样瞧着我！”叶家祺最后一句话，是大声吼叫了出来的，吓得那车夫连忙向后退去，叶家祺已打开了车门，叶家祺肯到上海去，那使我十分高兴。

因为在上海，我知道好几个名医，那几个名医若是能够诊治叶家祺的话，当然可以找出病源来的。

我和他一齐上了车，他驾着车，不一会儿，便到了公路之上，他一直不出声，我也不去打搅他。

过了约有十来分钟，他忽然“哈哈”地笑了起来，道：“你不要以为我在说笑，虽然我自己也不信，但是刚才那一老一少两人，却坚持说我中了蛊，至多还有二十天的命！”我吃了一惊，对于“蛊”，我所知极少，只不过从书上看来，而且多半还是在小说中看来，尤以还珠楼主所着的小说为多。

我还是第一次从一个人的口中听到“中蛊了”这样的话来。

我竭力使自己保持冷静，我知道，叶家祺已肯向我讲出一切过来了，我淡然道：“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你慢慢和我说。”叶家祺又沉默了片刻：“为了搜集生物标本，去年夏天到云南去了一次，云南省可以说是天然的动物园和植物园。”我讶然道：“为什么你在信中，一点也没有和我提起？”叶家祺道：“我本来是想等回来之后，将各种标本整理好，等你来找我时，看到了这些标本，吓了一跳之后，再告诉你的。”那些标本，倒的确曾令我吓了一跳。然而当时叶家祺的情形，更令人心跳，是以我全然未曾对那些标本的来历，多加注意。我点了点头，问道：“在那里，你遇到了什么？”叶家祺又呆了许久，才道：“我是和一个大学讲师，以及两个同学一起去的，名义上，我们是一个考察团，我们先到了四川，再到康定，然后一路南下，沿着澜沧江向南走，那一次旅程，简直是奇妙极了，所经过的地方，景色之雄奇，绝不是我所能形容，那一段旅程，简直就像神仙过的日子一样！”我对叶家祺的话，并没有什么特别反应，这一段路，全是最崎岖，最难行的山路，以及人迹不到的蛮荒之地，旅程绝不可能愉快，他当然是过甚其词。

叶家祺继续道：“我们一直止于普洱以南约八十里的一个苗寨之中，那

地方，是崇山峻岭中的一个山谷。”叶家祺说：“在澜沧江边，有一条巴景河注入江中，那河的河水，当真是美妙之极了，澜沧江的江水是何等湍急，可是那河的河水，却平静得像镜子，清澈得像水晶！”自他的脸上，现出了十分向往的神色来。

“我们用两颗金珠子，向一个苗人买了他搭在河边的一幢竹屋子，那种屋子有趣极了。

屋顶全是芭蕉叶盖成的，雨洒在上面，发出美妙的声响，我们本来带着最现代化的篷帐，但是在那地方，苗人搭的屋子，不知曾用过什么方法，毒蛇和毒虫爬不进去。”“本来我们是计划住一个月的，但是，一件突然的事，却打乱了我的计划。”叶家祺讲到这里，停了下来。

他不但停了口，而且，也将车子停了下来。

那时候，主要的远程交通工具是火车，极少人用汽车来往上海和苏州之间的，是以，当汽车一停下来之后，我们都觉得四周围静到了极点。

叶家祺伸手按在额上：“我也不知道那是不是梦……那当然不是梦。那一天晚上，我在河上荡着小舟，只是我一个人，其余叁人都忙着在整理我们已然搜集到的标本。

“突然间，在河的上游，我听到了一阵嘻笑声，那阵嘻笑声，在寂静的黑夜中，传入我的耳内，令我覺得十分好奇，于是我逆水划船而上，过了半小时，我看到河中有许多火把，而那些火把，全是自一艘样子很奇特的船上发出来的。

“那其实不是一只船，而是十几艘独木舟头尾串在一起，我看到有许多人在船上嬉戏着，我是带着望远镜出来的，我一手打着桨，令船在水面上团团地转着，一手持着望远镜，有男有女，他们的打扮，十分奇特，和我一路前来见到的苗民不同。

“我自然知道，中国滇、黔、湘、桂四省的苗民，真要分起不同种族来，不下数百种之多，苗民只不过是一个统称而已。我由于好奇，一直在向前看着，却不料在我看得出神之际，就在我的小船之旁，发出了一阵水响，我觉得小船侧了一侧，有水溅到我的身上。

“这令我吓了一跳，我连忙放下望远镜，可是当我低头一看间，我不禁呆住了。

“一个女孩双手攀住了船舷，正仰头望着我，她的脸上、头发上全是水珠，在月色之下，那些水珠，就像是珍珠一样，一颗一颗地自她的脸上滑下去，我从来也未曾见过那么美丽的少女，直到现在为止，我还不知道怎样来形容她才好。”叶家祺轻轻地喘着气，我仍然不出声，怔怔地望着他。

叶家祺又沉默了半晌，才道：“她望着我，我望着她，她从水中跳了起来，跳到了我的船上，她身上几乎是全裸的，我的心跳得剧烈极了，她这样美丽，而且还是裸的，我不知怎么才好，船在顺流淌了下来，她却毫不在乎，向我的望远镜指了指。

“她一定是从那一串独木舟上游下来的，她大约在水面上看到我用望远镜望前面很久了，是以她才会对望远镜感到好奇。

“我连忙将望远镜递给她，她将之凑在眼前一看，她只看了一看，就吓了一跳，手一松，望远镜跌到了水中，我连忙伸手去捞，已经来不及了。”叶家祺继续说下去：“那女孩子也吃惊了，她身子一耸，立时跳了下去，我知道河水十分深，要找回望远镜，自然是不可能。

“是以，当她潜下去又浮起来的时候，我对她大声叫道：不必找了，你不要冒险。她虽然不懂我的话，而我的叫声，却引起了上游独木舟上的人的注意，独木舟于是顺流放了下来。

“那些人见了我，都好奇地交头接耳，那女郎不久又浮了上来，大声讲了几句，那些人一齐都跳到了水中，我明知他们白辛苦，可是和他们语言不通，却也没有办法可想。

“那些人一齐潜水，足足找了一个小时，当然找不到我的望远镜，这时又有一艘独木舟顺流而下，独木舟上是一个年轻人，那些人见到了他，又纷纷地叫了起来，她愁眉苦脸，对那年轻人不断讲着什么。

“那年轻人的面色，变得十分凝重，他划着船，来到了我的船边，道：‘先生，芭珠说，她失去了你的宝物，你的宝物，可以使人由这里，一下子飞到那里去的。’我听了之后，几乎笑了出来。

“望远镜使被看到的東西移近，但是芭珠——那当然是女郎的名字——却以为是她的人，一下子到了远处，还以为我的望远镜是宝物，那年轻人既然会讲汉语，我自然可以和他交谈，我道：‘那不是什么宝物，只不过是一具望远镜，不见了就算了，不必再找了。’那年轻人似乎有点不信我的话。

“他侧着头，小心听着我所讲的每一个字，直到我讲了第二遍，他才大喜过望地点着头，又向那少女讲了几句话，那少女脸上的愁容消失了，显然是那年轻人转达了我的话，我第一次看到一个少女笑起来有那样的美丽，我实在难以形容。”叶家祺讲到这里，又停了半晌。

我只是呆呆地听着，连身历其境的叶家祺，这时追忆起来，都有着如梦似幻的感觉，我是听他讲的人，当然更有那种感觉。

一直等到他略停了一停，我才吸了一口气，道：“那年轻人——”“那年轻人，就是你刚才在旅店中见到的那个，他叫猛哥，是芭珠的弟弟，那老头子的儿子。”叶家祺在讲到“那老头子”四字之际，他的身子。又发起抖来，而他的双手，也紧紧地掩着他的脸。

我为了使他的神经松弛些，也为了调和一下当时车厢中那种令人不舒服的气氛，我笑了起来：“那不错啊，汉家少年，遇上了苗家少女，她那销魂蚀魄的一笑，大概表示她对你有了情意——”我才讲到了这里，叶家祺突然放下了掩住脸的双手，向我大声喝道：“住口！”他这一声呼喝，是如此之粗鲁，以致他的唾沫，都喷到了我的脸上。

这不禁使我大是愕然，我并不是一个好开玩笑的人，然而我和叶家祺如此之熟，他何以对我的话，反应得如此之愤怒？我可是讲错了什么？从他的神态来看，我的话，一定触到了他心灵之中最不愿被人触及的创伤。但事实上，根据他的叙述，他和芭珠之间，必然是有了深情的，而且，发展下去，事情似乎也不会不愉快。

在那一刹间，我还以为叶家祺的“病”，又要发作了，我惊愕地瞪着他，他喘着气，足足过了一分钟之久，他才道：“对不起，真对不起。”我毫不在乎地说：“不要紧，你心境不好，不时发脾气，不对我发又去对谁发？”只有真正的好友之间，才能讲这样的话，是以叶家祺听了，握住了我的手好半晌，才道：“当时，我完全被芭珠的笑容迷住，我和我的想法一样，这样的事，在小说中，在电影中，看到太多了，令得我那时的心中，起了一种十分甜蜜的幻想，我看到芭珠一面望着我，一面又对猛哥说了些话。

“然后，猛哥告诉我，他们这一族人，是附近数百里所有苗人之中，最

权威的一族，叫着‘阿克猛族’，只有几百人——”叶家祺讲到这里，又顿了一顿。然后他叹了一口气，道：“那时候，我不知道‘阿克猛’在他们这一族的语言中的意思就是‘蛊’，如果知道，我或许不会去了。但……那也难说得很，因为我对于‘蛊’的观念，也模糊得很，我根本不知道苗人之中，有一族叫作‘蛊族’的，而且，芭珠的笑容——”叶家祺又苦笑了一下，才又道：“猛哥说，他们那一族，多少年来，居住的地方，是绝不准外人进去的，只有五年前，有一个金头发，绿眼睛，全身都有着金色的细毛，鼻子又高又勾，皮肤自得出奇的‘怪人’，因为曾救了他们族中的一个人，所以曾进入过他们居住的所在，而那‘怪人’立即迷恋住了他们居住的地方，所以一直住了下来。

“如今，由于我的大方和慷慨，我可以作为第二个例外，到他们居住的地方去。

“我当时听了猛哥的话之后，几乎没有考虑，你知道，我天性好奇，听猛哥将他们所住的地方，形容得如此神秘，而且居然还有一个‘绿眼睛生金毛’的‘怪人’，那我更是要去看一看。而且，芭珠正笑殷殷地望着我，她毫无疑问对我有着十分的好感，也毫无疑问，她是希望我答应的。”他又叹了一口气，才道：“我，立即就答应了他。”当他在讲出这句话的时候，像是在痛悔自己做了一件极端错误的事一样。

然而我却不明白他有什么错，因为如果换了我，我也一定答应去的，苗人居住的区域，本来就是桃花源式的神秘之极的地方，何况这一族的苗人，更比别族苗人神秘，怎能不去看看个究竟？停了好一会儿，叶家祺才又道：“于是，猛哥扶住了我跳上了他的独木舟，向前划去，芭珠的独木舟紧靠着我们的独木舟，我无法和她交谈，只好和她相视而笑。

“独木舟逆流而上，他们划船的技巧十分高，是以船的去势很快，不一会儿，船便已到了河边的悬崖上，那贴近河边的悬崖，有着许多山洞，所有的人，都在高声唱着十分优美的山歌。但是在突然之间，歌声停止了！”我这才发现，我们已到了一个十分狭窄的山缝前。那山缝十分狭窄，恰好只可以供一艘独木舟通过。而且，河水显然是注入那山缝中的，是以在山缝口子上，形成了一股急流。

“那股急流产生极大的力量，使独木舟一旦摆横，对准了山缝之后，便会被急流的力道，带着向山缝中直淌了进去。

“山缝之中一片漆黑，那是一段十分长而曲折的道路，所有的人都不出声，除了水声以外，没有第二种声音，而且，独木舟是不必划的，完全是顺水在淌着。

“约莫过了二十分钟，眼前突然一片清明，我们已从山缝之中出来了。

“而当我看清楚了眼前的情景时，我实在呆住了，我实在不相信世上有那么美丽的所在！”独木舟自山缝中淌了出来之后，缓缓地驶进了一个很大的湖中，月光照在平静的湖水上，使我觉得沉浸在一片银光之中。

“在那美丽的湖旁，我看到许多屋，房屋的样子，也是特别的，有着很技巧，很尖的顶，和很高的架子，房屋架在空中。每一幢房子都有一架长梯通向屋子。

“有皮鼓的砰砰声传来，一定是代表某种语言，接着，无数火把出现了，数十艘独木舟，从湖的对岸迎了过来。

“那几十艘船，全对我表示欢迎，事后才知道，阿克猛族的苗人，对于

私有观点，极之尊重，尊重到了超过我们想象的程度。像在河上发生的事情那样，我可以坚称那望远镜是宝物，而芭珠失去了我的宝物，我不但可以索取极高的赔偿，而且也可以要求芭珠作为我的奴隶，而她不得拒绝。

“但是，我却大方地不计较，而芭珠又是他们族中，地位最高的一个人的女儿，那么我受到盛大欢迎，自然顺理成章。

“我被拥上岸，在那里，我首先见到了那个‘金毛怪人’，他使我笑得打跌。

“做梦也想不到，猛哥口中的那个‘金毛怪人’，绝不是什么史前的怪物，而是一个文明人，他就是前五六年，忽然在内地失踪的瑞典著名的生物学家，国际上细菌学的权威平纳教授，大学课本，有好几种就是平纳所着的！“但是说猛哥形容错了，那也不公平，他只不过将一件人所皆知的事情，再形容得十分详细而已。这位著名的教授，的确是一头金发和碧眼，而且，他的金色汗毛，即使在月光之下，也闪着异样的光芒，他鼻子高，皮肤白，一言以蔽之，他是一个典型的北欧人。一个只曾在苗区中生活的年轻人，不将一个北欧人当作是吃人的怪物，那已很不容易了。

“平纳教授一见到了我，显出异常的高兴，在我的肩头上大力地拍着，他的英语带着极浓的北欧口音，他不断在和我说着话，可是，他只不过和我交谈了几分钟，便被打断了。

“二十多个年轻男女，将我拥到一幢最大的屋子之前，我不明白他们是什么意思，猛哥在人丛中挤了出来，在我的耳边道：‘你应该去见我的父亲。’这是一个合情合理的要求，因为看来，猛哥和芭珠的父亲，正是这个族的族长。

“我点了点头，猛哥补充道：‘你必须一个人进去，这是特殊的荣耀。’我笑了一下，向前走去，来到了那幢屋子的门前，那扇门是用极细的一种草编成的，十分紧密，当我的手向那扇门推去时，我突然听得平纳教授在大声道：‘看天的份上，别进去！’”叶家祺讲到了这里，又停了下来。

他将他自己的头，深深地埋在双手之中，我明知他大约又有了什么痛苦的追忆，是以也不去催他。

叶家祺在那个神秘的地方，接下来又发生了一些什么事，实在是我所无法想象的，所以我也没有法子问他什么。

过了好一会儿，才听他又道：“我当时呆了一呆，不知道平纳教授这样高叫是什么意思，我回头看去，可是围在我身后的人，已开始唱歌和跳舞，我看不到平纳，也没有再听到他说什么——唉，那时，我若是听他的话，别推开那扇门就好了。”然后，他才又叹了一口气：“但当时我完全被这种新奇的环境所迷惑了，我也根本未曾去细想一下平纳教授的高呼，我伸手推开了门，走了进去。

“别看那扇门只是草编成的，但由于它十分坚厚，是以有极佳的隔音效果。是以当我一推门走了进去，顺手将门关上之后，便什么都听不到了。

“屋中的光线十分黑暗，在我刚一将门关上之际，几乎什么都看不到，为了怕有失礼仪，是以在未曾看清眼前的物事前，我只是站着不动。

“在我站立不动之际，我首先闻到一种异样的气味，我很难说出这是一种什么气味，那是好几种气味的混合，有的香、有的腥，这种气味，使我觉得身在异域，我是处在一个我无法了解的神秘环境之中！“不消多久，我的视觉便适应黑暗的环境，我看到，在屋中央，一个老者，席地而坐。

“我想那老者一定就是猛哥和芭珠的父亲了，我正在想着如何向他行礼才比较得体，却突然看到，有一串，足有六七只，叁寸来长，赤红色的毒蝎子，正在那老者赤裸的上身之上爬着！”那六七只毒蝎子的尾钩高高地翘着，我是学生的，自然知道，这种剧毒的毒物，只要它的尾钩向下一沉，钩进了人体之中，那么，再强壮的人，也会在半分钟内毙命！”当时我简直吓得呆了，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也就在这时，我觉得的我手背上发痒，我连忙扬起手来一看，唉，我实在难以形容我心中的恐怖，不知什么时候，在我的手背上，爬上一只长满了紫黑色长毛的黑蜘蛛，我只看一眼，便立即可以断定这种蜘蛛是世界上最毒的毒蜘蛛之一，虽然我到这一带来的目的，有一大半是想找到一只这样的蜘蛛做标本，但是当这样的蜘蛛出现在手背上，那无论如何，是一件极不愉快的事。

“我僵立着，身子在发抖，那老者则微笑，欠了欠身，用一只鸟羽做成的扫帚，在我的手背上扫了一扫，那只蜘蛛扫了下地，那只蜘蛛，迅速地向他爬去，爬上了他的膝，爬上了他的身子，我清清楚楚地看到，那蜘蛛爬到了他的腋下，就伏了下来不动，像是回到了它自己的窝中一样！”我感到一阵昏眩，在那样的情形下，我也不顾礼仪了，我连忙拉开门，我几乎是跌下梯子去的。当我到了下面时，猛哥连忙问我，道：“我爹对你做了些什么！”我急促喘了口气，道：“他……他似乎将一只蜘蛛，放在我的手背之上！”“我不知我这样说法对不对，因为事实上，我只看到那蜘蛛爬回他的身上去，而没有看到那蜘蛛自他身上爬出来。

“可是，猛哥一听我那样讲，却立时欢呼起来，我也不知他叫了一句什么，所有的人都呼叫了起来，欢声雷动，芭珠也在这时，被人推了出来，她显然刻意地打扮过，她的头上，泼满了一种发出异样的香味的白色的小花，令得看来更像仙女，她被推到我的身边，猛哥向我高叫道：“你已被认为是我们族中的一员，爹已准了你和芭珠的婚事！”“直到此际，我才陡地一惊，我和芭珠的婚事？我并未向芭珠求过婚，如果我这样，那不是太儿戏了么？我想要分辩几句，可是那晚，月色是那样皎洁，芭珠是如此美丽，族人的歌舞，又是如此狂热，我实在无法抗拒那么多的诱惑，所以，在我呆了一呆之后并不分辩，立时抱住了芭珠。

“一批一批的人，灌我饮一种十分甜冽的酒，那是疯狂的时刻，我在饮了酒之后，和芭珠远远地奔了开去，在那时，根本没有想到和芭珠成婚，我只感到，这是我的一段艳遇，芭珠固然美丽，但是娶她为妻，还未免不可想象，当她躺在我臂弯中时，我已经在想，当我回到上海，向人讲起这段艳遇时，会引起多少人的欣羡！”叶家祺又停了下来，向我苦笑了一下：“如果我真的不能救了，那是报应，薄幸儿不是总有报应的么？可是……可是我从头至尾，根本没有爱过她，我根本不爱她。”我想责备叶家祺几句，责备他既然根本不爱芭珠，为什么当时不立即拒绝。

但是我却没有出声，因为我了解叶家祺的心情，在他的叙述中，我已经完全可以明白当时的情形了，有哪一个年轻人可以抵抗半裸的苗女的诱惑呢？而且，正如叶家祺所说，他以为那是艳遇，以为那是随时可以离开的，而且不必负责的事！叶家祺用力地摇着头，又道：“这样，过了七天，我想起了平纳教授，我想见他，可是他却不知道到什么地方去了。我想起了我的标本采集队，于是我告诉猛哥和芭珠，我要离去。

“但是，当我这样告诉他们之际，他们却只是用摇头来回答我，这使我

十分恼怒，我终于不告而别，从另一道石缝的急流中淌了出去。

“我刚一出了那山缝口，重又来到河面上之际，猛哥追上了我，他要我立时回去，我当然不肯，他最后才道：‘你要走也没有法子，但是我不妨告诉你，我们的族人，最精于下蛊，我的父亲，我、芭殊，都是此道的高手。你绝不能离开超过一年，而且，你和芭殊已经结了婚的，你不能再结婚！’当时，我只将他的话，当作是无聊的恫吓！‘我当然不作理会并告诉他，我是一个文明社会的人，他们要我在他们这种未开化的地区过日子，那是不可能的事！’猛哥却不顾我说什么，只自顾自道：‘芭殊准你离开一年，一年之内，你一定要回来，如果你不回来的话，你一定会疯狂，你的疯狂是逐步来的，在大半年之后，是每隔十来天一次，以后就越来越密，直到完全疯狂为止。但是，如果你竟然和别人结婚的话，那么，你必然在结婚的第二天早上惨死！’猛哥讲得十分认真，像是他的话是一定会实现的一样。

“当时，为了怕他们大队人追上来，强将我拦了回去，所以我只敷衍着，告诉他，我先回家去安排一下，或者我会回来久居。

“当夜，我回到了营地，立即逼着土人向导连夜起程，不几天，我们已远离了那个苗区，人家问我那几天在什么地方，我也只说是迷了路，我没有对任何人提起过那一段经过，我自己也将之淡忘了，可是，可是……”叶家祺讲到这里，便难以讲下去。

可是他不必讲下去，我也可以想到他所要讲的是怎么了，他在离开的时候，根本没有将猛哥的话放在心上，可是到了如今，猛哥的话，已然渐渐成为事实了！我听了他的叙述之后，心中的骇然，难以形容，因为他所讲的一切，实在太不可思议了。

天下真的有“蛊术”么？真的有一些人，精于“蛊术”，可以使人在不顺他们的意思之际，令得中了“蛊”的人疯狂或死亡么？如果真的有，那么“蛊术”究竟是什么？是一种什么力量？从眼前叶家祺的情形来看，他已中了蛊，渐渐地变为疯狂，但是真的是如此么？我的脑中，乱成了一片，我呆了半晌，才道：“家祺，你好好地休息一下，待我开车，到了上海之后我们好好地找精神病专家来研究一下。”叶家祺苦笑了一下：“直到如今，我还是不相信猛哥的鬼话的，我一切全正常，世上也不会有那种神秘的力量的。”

第五部 美女芭殊

我和他换了一个位子，由我来开车，我又问道：“那么，猛哥和他的父亲，找到你之后，又和你讲了些什么？”“他们和我的交涉，我想你已全都听到，他们要我跟他们回去，并且一再说，如果我结婚的话，一定性命难保，他们也不想我死，可是那是芭殊下的蛊，他们也没有法子解。”我道：“这样说来，事情越来越奇了，我根本不信有这种事，我也很高兴你不信，家祺！”叶家祺欣然：“我们毕竟是好朋友！”我早已说过，我那时，很年轻很年轻，叶家祺也一样。在我们年轻的想法中，有一个十分幼稚的概念，那便是认为人类的科学，已可以解释一切现象！如果有什么事，是科学所不能解释的，那他们就认为这件事是不科学的，是违反科学的，是不能存在的，是虚假的。

直到以后，经历了许多事之后，我才知道，有些事是科学所不能解释

的时候，那些是因为人类的知识，实在还是太贫乏了，科学还是太落后了的缘故。

只是可惜得很，当我知道了这一点之后，已然是很久很久以后的事情，久到了我连后悔的感觉，也迟钝了。

在天蒙蒙亮的时候，我们到了上海。

我将车直驶进虹桥疗养院，替叶家祺找了一个头等病房，当天中午，名医毕集，对叶家祺进行会诊。会诊一直到傍晚时分才结束。

在会诊结束之后，一个德国名医拍着我的肩头，笑道：“你的朋友极其健康，在今天替他检查的所有医生全都死去之后，他一定还活着！”听了这样的话，我自然很高兴，可是我的心中，却仍然有着疑问。

我道：“可是，大夫，我曾亲眼看到他发狂的，他本来是一个十分文弱的人，但是在发狂的时候，气力却大得异乎寻常，而且，他自己对自己的行为，也到了绝不能负责的地步。”那专家摊了摊手：“不可能的——照我们检查的结果来说，那是不可能的。”我苦笑了一下：“大夫，那么总不是我和你在开玩笑吧？”专家又沉吟了一会儿，才道：“那么，唯一的可能，便是他在发疯之前，曾受催眠，催眠者利用他心中对某一事情的恐惧，而造成他暂时的神经活动不受大脑中枢控制，这是唯一的可能了。”专家的话，令得我的心中，陡地一亮！在叶家祺的叙述中，我听出他对于猛哥的话，虽说不信，但恐惧却是难免，一定是他心中先有了恐惧，而且猛哥和他的父亲，又做了一些什么手脚，是以叶家祺才会间歇地神经失常。

这使我十分愤怒，我认为这些苗人，实在是太可恶了，我走进了病房，将会诊的结果，和那位德国专家的见解，讲给叶家祺听。

最后，我道：“家祺，我们快赶回苏州去，将那两个家伙，好好教训一顿。”叶家祺在听了我的话之后，精神也十分之轻松，他兴奋地道：“这位德国精神病专家说得对，我虽不信猛哥的话，可是他的话，却使我心中时时感到害怕！”我道：“这就是了，这两个苗人，我要他们坐几年牢，再回云南去！”我们有说有笑地，在当天就离开了疗养院，当天晚上，回到了苏州，直冲到那家小旅店之中。

可是，到了旅店中一问，今天一早，猛哥和他的父亲，已经走了，是伙计送他们上火车南下的。

我一算，他们走了一天，如果我们用飞机追下去的话，那是可以追到他们的，而以叶家的财势而论，要包一架小飞机，那是轻而易举之事。

我立时提出了我的意见，可是叶家祺却犹豫了一下：“这未免小题大做了吧？”我忙道：“不，只有捉到了他们两人之后，你心头的阴影才会去净！”叶家祺笑道：“自从听了那德国医生的分析之后，我早已没有什么心头的阴影了，你看，我和以前有什么不同？何必再为那两个苗人大费手脚？”我双手按住了他的肩，仔细地看了他好一会儿，感到他实在已没有事了，是以我们一齐大笑了起来。

等到我们一起走进叶家大宅，我和叶家祺一起见到叶老太太时，叶老太太也感到叶家祺和时时发病时不同，她一面向我千恩万谢，一面又派人去烧香还愿。

而接下来的几日中，我虽然是客人，但是由于我和叶家祺非同寻常的关系，有许多事，下人都走来问我，求我决定，我也俨然以主人的身份，忙着一切。

这场婚礼的铺排、繁华，实在难以形容，而各种各样的琐事之多，也忙得人昏头转向，叶家祺一直和常人无异。

叶家的空房子住满了亲戚朋友，我和叶家祺一直住在一间房中。

到了婚礼进行的前一晚，我们直到午夜才睡。

睡了下来之后，我已很疲倦，几乎立时就要睡着了，可是叶家祺却突然道：“如果芭珠真下了蛊，后天早上，我就要死了！”我陡地一呆，睡意去了一半，我不以为然地道：“家祺，还说这些干什么？”叶家祺以手做枕地躺着，也听出我的声音十分紧张，他不禁哈哈笑了起来：“看你，像是比我还紧张，现在我心头早已没有丝毫恐惧了！”

我也不禁为我的紧张而感到好笑：“快睡吧，明天人家闹新房不知要闹到什么时候，你还不养足精神来对付么？”

叶家祺笑了起来，他笑得十分轻松，也十分快乐，这是一个新郎应有的心情，尤其他的新娘，是他自己一直十分喜欢的，想起以后，新婚燕尔的旖旎风光，他自然觉得轻松快乐了。

他躺了下去，不久便睡着了。

第二天，更是忙得可以，各种各样的人，潮水一样地涌了进来。

叶家的大宅，已经够大了，大到我和叶家祺这两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小子，在夜晚也不敢乱走，但这时，只见到处是人。

大厅上，通道上，花园的亭子上，所有的地方，可以摆筵的，全都大摆筵席，重要的人物，自然全被安排在大厅之上，有人来就闹席，穿着整齐号衣的佣人，穿梭在宾客中来往着。

下午吉时，新娘的汽车一到，更是到了婚礼的最高潮，我陪着新郎走了出来，陪着新娘下车的美人儿，一共有叁个人之多，她们是新娘的什么人，我也弄不清楚，只觉得她们全都明艳照人。

婚礼半新不旧，叩头一律取消，代之以鞠躬，但是一个下午下来，只是鞠躬，也够新郎和新娘受的了。

到了晚上，灯火通明，人声喧哗，吹打之声，不绝于耳，我几乎头都要涨裂了，终于抽了个空，一直来到后花园，大仙祠附近的一株古树之旁，倚着树坐了下来。

全宅都是人，只有大仙祠旁边，十分冷清，我也可以松一口气。

那地方不但十分静，而且还很黑暗，所谓大仙洞，就是祭狐仙的，那也只不过是小小的一间，可以容两叁个人进去叩头而已，祠门锁着，看来十分神秘。

我坐了下来不久，正想趁机打一个瞌睡，因为我知道天色一黑，当那些客人酒足饭饱之后，就会向新娘、新郎“进攻”，而我是早已讲好，要尽力“保驾”的。

我闭上了眼，在朦朦胧胧，正要睡去之际，忽然听得有脚步声传了过来，我立时睁大了眼睛，只见黑暗中，有一个女子，慢慢向前走来。

我吃了一惊，可笑的是，我的第一个反应，竟认为那是狐仙显圣来了，因为狐仙多是幻成女子显圣的。

但是，等到那女子来到了我面前之际，我自己也觉得好笑，那是叶家敏，而她显然也不知道我在这里，只是自顾自地向前走来。

我心想，如果这时，我一出声，那定然会将叶家敏吓上一大跳的，是以我没有出声。

我贴着树干而坐，而且，树下枝叶掩遮，连星月微光也遮去，更是黑暗，叶家敏就在我的身前经过，也没有看到我。

我一见她时不出声，是怕她吃惊，但是等到她在我的身前走了过去之后，我却生出了极大的好奇心。

我心想：她家正逢着那么大的喜事，她不去凑热闹，却偷偷地走来这里做什么？我又想到，我第一天才到的时候，叶家敏曾约我到西园去和她见面，结果她被四阿姨追了回去，我并没有见着她。而事后，我好几次向她询问，她约我到西园去是为了什么，但是她却支吾其词，并没有回答我。

少女的心思，本就是最善变的，是以我也没有放在心上。但这时，我却觉得她的态度十分可疑。

我随着她的去向，看她究竟来做什么。

只见她来到了大仙祠的外面，便停了下来，也不推门进去，却扑在门上，哭了起来。

这更令我吃惊了，今天是她哥哥的结婚日子，她何以到那么冷僻的角落，哭了起来？她一直哭着，足足哭了十分钟，我的睡意，已全给她哭走了，才听得她渐渐止住了哭声，却抽噎着自言自语道：“为什么要这样？为什么要这样？”我实在忍不住了，站了起来：“家敏，你在做什么啊？”我突然站起，和突然出声，显然使叶家敏蒙受极大的惊吓，她的身子陡地向后一撞，撞开了大仙祠的门，跌了进去。

我连忙赶了过去，大仙祠是点着长明灯的，在幽暗的灯火照耀之下，我看到叶家敏满面泪痕，神色苍白地跌倒在地上。

我连忙将她扶了起来，抱歉地道：“家敏，我吓着你了，是不？”叶家敏看到是我，又“哇”地一声，哭了起来。我忙道：“你已经长大了，怎么还动不动就哭？”叶家敏始起头来，道：“卫家阿哥，大哥……大哥他……就要死了，所以我心中难过。”我连忙道：“别胡说，今天是他的好日子，你这话给四阿姨听到了，她要不准你见人了！”叶家敏抹着眼泪，她十分认真地道：“是真的，卫家阿哥，那是真的，大哥的事，我早已知道了，在你刚到的那一天，我就想告诉你了，你们以为他已经好了，但是我却知道他是逃不过去的。”我听得又是吃惊，又是好笑：“你怎知道？你知道些什么？”叶家敏正色道：“我知道，因为我见到了芭珠。”一听到了芭珠这两个字，我不觉整个人都跳了起来。那证明她真的是什么都知道了，不然，她何以讲得出“芭珠”的名字来？而也知道了一切，当然也是芭珠告诉她的。

我立即又想到，芭珠只是一个苗女，没有什么法律观念，她会不会在叶家祺的婚礼之夜，前来生事，甚至谋杀叶家祺呢？我一想及此，更觉得事情非同小可，不禁机伶伶地打了一个寒战，忙道：“家敏，你是在哪里见到她的？告诉我，快告诉我！”叶家敏道：“早一个月，我上学时遇到一个十分美丽的女郎，那女郎就是芭珠，她将一切全告诉了我，她在结识了大哥之后才学汉语，现在讲得十分好，她说，大哥若和别的女子结婚，一定会在第二天早上，死于非命的。”我沉声道：“你相信么？”叶家敏毫不犹豫道：“我相信。”我又道：“为什么你相信？”叶家敏呆了一呆：“我也说不上为什么来，或许是芭珠讲话的那种神情，我相信她说的每一句全是真话，她要我劝大哥，但是我向大哥一开口，就被大哥挡了回去。她又说，她的父亲和哥哥也来了，可是自然也劝不动大哥，卫家阿哥，你为什么也不劝劝他？”我摇头道：“家敏，你告诉我，她在哪里？世上不会有法术可以使人在预言下死去，除非她准备

杀害那被她预言要死的人。”

叶家敏吃惊地望着我，道：“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我道：“那还用说么？如果你大哥会死，那么她一定就是凶手，快告诉我，她在哪里？”

叶家敏呆了半晌：“她住在闾门外，我们家的马房中，是我带她去的，马房的旁边，有一列早已没有人住的房子——”

我不等她讲完，便道：“我知道了，你快回去，切不可露出惊惶之色，我去找她！”

叶家敏望着我：“你去找她，那有什么用？”

我立时道：“至少，我可以不让她胡来，不让她生事！”

叶家敏低下头去：“可是她说，她不必生事，早在大哥离开她的时候，她已经下了蛊，大哥一定逃不过她的掌握。”

我笑了起来，可是我却发现我的笑声，十分勉强。然而我还是道：“你别阻止我，也别将我去找她讲给人家听，我相信只要我去找她，那一定可以使你大哥大事化小，小事化无。”

叶家敏幽幽地叹了一口气，点了点头。

我和她一起向外走去，到了有人的地方，就分了手，我又叮嘱了她几句，然后，我来到厨房中。这时，最忙碌的人就是厨子了。

厨房中人川流往来，我挤了进去，也没有人注意，我穿过了厨房，从后面的小门走了出去，出了门之后不久，我就到了街上，拦了一辆马车，直向闾门外的叶家马房而去，那辆马车的马夫，听说我要到叶家马房去，面上现出十分惊恐的神色来。

我知道他所以惊恐的理由，是因为那一带，实在太荒凉了。

所以我道：“你什么时候不敢向前去，只管停车，不要紧的。”车夫大豆，赶着车，一直向闾门而去，出了城门不久，他就停了下来，我只得步行前去，越向前去，越是荒凉，当我终于来到了那一系列邻近叶家的屋子之际，天色似乎格外来得黑。

所以，当我向前望去的时候，我只看到黑压压的一排房屋，一点亮光也没有，阴森得连我心头，也不禁生出了一股寒意来。

我渐渐地接近那一排屋子，我不知道芭珠在其中的哪一间，我想了一想，便叫道：“芭珠！芭珠！”我叫了好几声，可是当我的声音静了下来之后，四周围实在静得出奇，我心中的寒意，也越来越甚，我大声咳嗽了几声，壮了壮胆，又道：“芭珠？你在么？是家敏叫我来的。”果然，我那句话才一出口，便听得身后，突然传来了一个幽幽的声音，道：“你是谁？”那声音突如其来地自我身后传来，实是令我吓了老大一跳，我连忙转过身来。

恰好在这时，乌云移动，月光露了出来，我看了芭珠，看到了在月光下的芭珠。

当时，我实在无法知道我呆了多久，我是真正地呆住了，从看到她之后，一直到现在，我还未曾看到过比她更美的女子。

她的美丽，是别具一格的，她显然穿着叶家敏的衣服，她的脸色十分苍白，看来像是一块白玉，她的脸型，如同梦境一样，使人看了之后，仿佛自己置身在梦幻之中，而可以将自己心头所蕴藏着的一切秘密，一切感情，向她倾吐。

如果说我一见到了她，便对她生出了一股强烈的爱意，那也绝不为过。

而且，我心中也不住地在骂着叶家祺，叶家祺是一个什么样的傻瓜！也就在这一刻起，我才知道我和叶家祺虽然如此投机，但是我们却有着根本上的不同。

他可以忍心离开像芭珠那样的女郎，我自信为了芭珠，可以牺牲一切——如果芭珠对我的感情，如她对待叶家祺一样的话。

过了好久好久，我才用几乎自己也听不到的声音道：“你，芭珠？”我从来也不是讲话这样细声细气的人，但是这时，似乎有一种十分神奇的力量，使我不能大声讲话。

她也开了口，她的声音，美妙得使人难以形容，她道：“我，芭珠。”我几乎忘了我来见她是为什么的了，我本以为她可能是凶手，所以才赶来阻止她行凶的，但事实上，她却是这样仙子似的一个人！我又道：“我是叶家祺的好朋友。”一听到叶家祺的名字，她的眼睛中，立时现出了一种异样的光彩来。

我不能断定她眼中的那种光彩，是由于她高兴，还是因为伤心而出现的泪光。

我忙又道：“芭珠，别伤心。”我也不知道我何以忽然会讲出这样一句话来的，而那时，我实在变得十分笨拙，连讲出话来，也变得莫名其妙。

经我一说，芭珠的泪珠，大颗大颗地涌了出来，我更显得手足无措，我想叫她不要哭，可是我却知道她为什么要哭，是以我的舌头像打了结，张大了口，却是一句话也说不出。

她显然不想在一个陌生人的面前哭泣，是以她急急地抹着眼泪，可是她虽然不断地抹着，泪水却还是一样地涌了出来。

这时候，我又说了一句气得连我自己在一讲出口之后想打自己耳光的傻话，我竟道：“你别抹眼泪，我……我喜欢看你流泪。”可是，竟想不到的是，我的这句话，使得她奇怪地望着我，她的泪水渐渐止住了。

我大大地松了一口气，她又问道：“你……家敏叫你来找我做什么？”她云南口音的汉语，说来还十分生硬，但是在我听了之后，只是摊了摊手，竟只是滑稽地笑了一下，事后我想起来，幸而芭珠没有看过马戏，不然，她一定会以为我是一个小丑。

她叹了一口气，低下头去：“是不是家敏怕我一个人冷清，叫你来陪我的？”叫一个陌生男人去陪一个从未见过面的女子，这种事情自然情理所无。但这时芭珠已替我找到了我来看她的理由，我自然求之不得，大点其头。芭珠又呆了半晌，才慢慢地向外走开了两步，幽幽地道：“他……他的新娘美丽么？”我道：“新娘很美，可是比起你来，你却是……你却是……”我不是第一次面对一个美丽的女子，而我以往，在面对着一个美丽的女子之际，我总可以找到适当的形容词来称赞对方的美丽。

但是这时，我却想不出适当的形容词，我脑中涌上来的那一堆词句，什么“天上的仙女”啊，“纯洁的百合花”啊，全都成了废物，仙女和百合花比得上芭珠么？不能，一千个不能！她等了我好一会儿，见我讲不出来，便接了上去：“可是我却被他忘了，可怜的新娘，我……不是有心要害她，而且，她有一个负心的丈夫，还是宁愿没有丈夫的好。”我尴尬地笑着：“你这样说，是什么意思？”芭珠一字一顿地说着，奇怪的是，她的声音，竟是异常平静，她道：“因为明天太阳一升起，他，就要死了，因为他离开了我。”我感到一股极度的寒气，因为芭珠说得实在太认真了，而且，她在讲这句话的

时候，她眼中的那种神色，令我毕生难忘。

这种眼神，令得我心头震动，令得我也相信，她的确有一种神奇的力量惩罚叶家祺，而这种惩罚便是死亡！我呆了好一会儿：“他……一定要死么？”芭珠缓缓地道：“除非他抛下他的新娘，来到我的身边，但是，他会么？”这时，我才一见到芭珠时，那种如梦似幻的感觉，已然不再那么强烈了，我也想起了我来见她的目的，是为了叶家祺。

而这时候，我又听得她如此说，是以我忙问道：“那么，你是说，你可以挽救他，令他不死？”然而，芭珠听了我的话之后，却又摇了摇头。

这实在令我感到迷惑了，我忙道：“那么是怎么一回事？你对他下了蛊——？”“是的，”芭珠回答：“我下的是心蛊，只有他自己能救自己，当他的心向着我的时候，他绝不会有事，但是当他的心背弃了我，他就一定会死。”“那太荒谬！”我禁不住高声呼叫。

“你们不明白，除了我们自己之外，所有人都不明白，但是那的确确实是事实。”芭珠仍幽幽地说着。

我竭力使自己冷静，芭珠的话，本来是无法令人相信的，因为那太荒谬了。

但是，正如叶家祺所说，芭珠说话的那种语气、神态，却有一种极强的感染力，使人将根本不可能的事，信以为真。

我呆了片刻，才道：“那么，什么叫蛊，蛊究竟是什么东西，你可以告诉我么？”芭珠睁大了眼睛望着我，过了一会儿，才道：“我不知怎么说才好。”我并不以为她是在敷衍我，或是不肯讲给我听。正如她所说，她是不知如何才好，她或许不能用汉语将意思表达出来，或许那根本是不能用语言来表达的一件事。

但是，我还是问道：“那么，照你的说法，你下了蛊，是不是，表示你将一些什么东西，放进了叶家祺的体内，是不是？”芭珠皱起了眉：“可以说是，但也可以说不是，我只不过将一些东西给他看一看，给他闻一闻，那就已经完成了。”我忙道：“你给他看的是什么？可以也给我看一看么？让我也见识见识。”芭珠扬起脸来望着我：“可以的，但是你看到了之后，或是闻到了之后，你也被我下了‘心蛊’了。”我不禁感到一股寒意，一时之间，很想收回我刚才的那个请求。

但芭珠接着又道：“你从此之后，就绝不能对你所爱的人变心，更不能抛弃你曾经爱过的人，去和别的女子结婚，不然，你就会死的。”我听得她这样讲，心中反倒定下来，因为我自信我不爱一个女子则已，如果爱的话，那我的爱心，一定不会变。

我于是笑道：“给我看。”我又望了我一会儿，叹了一口气：“你跟我来。”她转身走去，我跟在她的后面，不一会儿，便走进了一间十分破败的屋子中，那屋子中点着一盏灯火如豆的菜油灯，地上，放着一张毯子，和一只小小的藤箱。

芭珠蹲下去，打开了那只藤箱，就着黯淡的灯光，我看到那只藤箱之中，全是大大小小，形状不同的竹丝编成的盒子。

那些竹盒编得十分精美，而且有很夺目的图案和颜色，芭珠取出了其中的一只圆形的盒子来。

那只盒子，大约有两寸高，直径是五寸左右，竹丝已然发红了，有蓝色的图案，图案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芭珠将盒子拿在手中，她的神情，

十分壮严，她的口中，喃喃地在念着什么。

她可能是在念着咒语，但是我却听不懂，然后，她慢慢地将盒子递到了我的面前，抬起头来：“我刚才是在求蛊神保佑你，将来获得一位称心如意的爱人，你放心，只要你不变心，它绝对无害。”我实是难以想象这小竹盒中有什么神秘的东西，竟可以用一个人心灵上的变化，来操纵一个人的生死，是以我的心中也十分紧张。

芭珠的左手托着竹盒，竹盒离我的鼻尖，只不过五六寸，她的右手慢慢地扬了起来，用一种十分美丽的姿势，打开了竹盒盖。

我连忙向竹盒中看去。

当我第一眼看去的时候，我几乎要放声大笑了起来，因为竹盒中什么也没有，它是空的！可是，就在我想要扬声大笑之际，一股浓冽的香味，突然自鼻孔钻了进来，令得我呆了一呆。接着，我也看清，那盒子并不是空的！在竹盒的低部，有东西在，而且，那东西还在动，那是有生命的东西！

我实在对这竹盒中的东西无以名之，而在以后的二十年中，我不知请教了多少见识广的专家，也始终找不出答案来。

那是一团暗红色的东西，它的形状，恰好像是一个人的心，它的动作，也正像人心在跳动，而且，它的颜色，在渐渐地转变，由暗红而变成鲜红，看来像是有血要滴出来。

当我看清楚了之后，我立时肯定，那是种禽鸟的心脏，但是何以这颗禽鸟的心脏，会在那竹盒之中，有生命一样地跳动着？由于眼前不可思议的奇景，我的眼睁得老大，几乎连眨也不眨一下。

接着，我又看到，有两股十分细的细丝，从里面慢慢钻了出来，像是吹笛人笛音之下的蛇一样，扭着、舞着。我一生之中，从来也未曾见过那么奇异的景象，我完全呆住了！大约过了两分钟，芭珠将盒盖盖上，我的神智，才算是回复了过来。我苦笑了一下：“你刚才给我看的，究竟是什么？”芭珠讲了一句音节十分古怪的苗语。

我当然听不懂，又道：“那是什么意思？”芭珠向我摇了摇头：“我不知道如何说才好。”我用力再嗅了嗅，刚才还在我鼻端的那种异样的香味，已经消失了。难道，经过了这样的两分钟之后，我以后就不能再对我所爱的女子变心了？我仍然不怎么相信，也就在这时，远处已有鸡啼声传了过来。

一听到了鸡啼声，芭珠的身子，突然发起抖来，她的脸色变得难看之极，她望着我：“鸡啼了，已经来不及了！”我知道她是指叶家祺而言的，我道：“鸡啼也与他生命有关？”我的话，并没有得到回答，她突然哭了起来，她哭得如此之伤心，背对着我，我只看到她的背部，在不断地抽搐着。

我用尽了我的可能，去劝她不要哭，但是都没有成功。直到第一线曙光，射进了破屋之中，她才止住哭声，她的双眼，十分红肿。

她低声道：“你可以回去了，你的好朋友，他，他已经死了。”她的这一句话，倒提醒了我来看她的目的。我来看她，是怕她前去叶宅生事，虽然我一见到了她之后，对她的观念，有着极大的改变，但是我监视她的目的，总算达到了。

我一直和她在一起，她不能到叶宅去生事。她说叶家祺已死，那可能是她的神经不十分正常之故，我仍然不相信。

是以我点头道：“好的，我走了，但是我还会来看你的，你最好别乱走。”芭珠轻轻地叹着气，并没有回答我。

我又呆立着看了她片刻，才转过身，向外走去，走到了大路上，我就叫住了一辆马车，回叶家去。当我迎着朝曦，被晨风吹拂着的时候，我有一种这件事已完全解决了的感觉。

芭珠当然是被损害的弱者，如果说她有神奇的力量可以令得损害她的人死去，直到这时，我仍然不相信，这太不可思议。

第六部 可怜的新娘

我在归途中，只是在想着，我应该用什么方法，来劝慰芭珠，然后，再送她回家去。

我虽然一夜未睡，但是我却并不觉得什么疲倦，我只是催着车夫将车赶得快些。

不需多久，我已到了叶家的门口，我还未曾跳下车来，就觉得情形不对。

我从来也未曾看到过一些人的脸上有着那么慌乱的神情，我看到许多叶家的男工和车夫，在毫无目的地走进走出。

大门口迎亲的大红灯笼，还一样地挂着，然而那几盏大灯笼，在这样的气氛之下，却一点也不给人以喜气洋洋的感觉。

我呆了一呆，下了车，付了车钱，所有的人，竟没有一个看到我。

我抓住了老张的衣领，问道：“什么事？”可是老张却惊得呆了，他只是直勾勾地望着我，张大了口，他的舌头在口中不断地颤动着，却是一点声音也发不出来。

我一连问了几个人，都是这样子，我不得不向前冲了进去。

我第一个遇到叶家的人是四阿姨，四阿姨正双手抱着头，在团团乱转。她那种团团乱转的样子，看来实在是十分滑稽的。然而那时，我却一点也笑不出来。

我来到了她的面前，叫道：“四阿姨。”她的身子陡地一震，站定了再不乱转，抬起头向我望来，她一望到是我，双手便紧紧地抓住了我的手臂，她抓得如此之紧，我感到了疼痛！我像是已有预感一样，竟立时问道：“家祺怎样了？他怎样了？”四阿姨的身子发着抖，她几经挣扎，才讲出了叁个字来：“他……他死了！”我猛地挣脱了她，向叶家祺的新房奔去，我相信我那时的神态，比起别人来，一定好不多少。我事后甚至无法回忆起我是怎样奔出那一段路的，我只记得，我跌过不止一交。

而当我来到新房门前时，我又看到了呆立在门前的叶财神。

叶财神是一个非常之胖的大胖子。这时，他仍然十分胖，但是他的样子，就像是漏了叁分之一空气的气球，他脸上的肥肉，可怕地荡了下来，像是一团揉得太稀的面粉：随时都可以掉下来。

我也不理会他是我的长辈，因为他就挡在门前，所以我十分粗暴地将他推了开去，同时，我一脚踢开了门。

新房中没有人，床上则显然还躺着一个人，只不过那人的全身都被被子盖着。

我两步跨到了床前，揭开了被子。

我看到了叶家祺！没有人会怀疑他是不是一个死人，他可以说是我在许久许久以后，所看到的死人之中，死得最可怖，最令人心悸的一个。

他的双眼，可怕地向外突着，七孔流血，面色青紫，有点像一氧化碳中毒而死的人的那种情形，他的全身都呈蜷缩之状，我在一看之下，立时向后不断地退了出去，我撞在叶财神的身上，叶财神那时，身子已坐在地上。

而当我俯身去看叶财神时，发现他也死了！叶家父子在一日之间一齐暴毙。叶财神之死，医生裁定是脑溢血。然而，叶家祺是怎么死的，医生却说不出所以然来。

叶财神死了，叶家祺死了，四阿姨和叶老太太没有了主意，叶家敏年轻还小，新娘子回娘家去了，一切主持丧务的责任，全落到了我的身上。

我先说服了叶老太太，坚决坚持要对叶家祺的尸体，进行解剖。

现在，再来叙述那几天中的烦乱，是没有意思的，尸体解剖是在叶老太爷落葬之后进行的，我也在解剖室之中，而进行解剖的医生，都是第一流的专家和法医。

解剖足足进行了六个小时，等到七八位专家满头大汗地除下口罩，走出解剖室的时候，他们的脸上都出现了不可思议的，一种极之怪异的神色来！

他们退到了会议室中，但是却没有一个人出声，我忙问道：“怎样了？各位可有什么发现？他是怎么死的，致死的原因是什么？你们怎么全不出声？”我对这些专家的态度，可以说是十分不礼貌的。

但是，他们之中，有好几位是我父亲的好友，别的也全是这几位举荐来的，而他们这时所表现的沉默，也的确令人心焦，是以我想，我的反常态度，一定是可以获得他们的原谅。

终于，有人出声了。

出声的是一位满头红发的德国医生，他用听来十分平静的声音道：“毫无疑问，他是死于严重的心脏病，和严重的心脏血管栓塞，自然致死。”我几乎要直跳了起来。

但是，在我的反驳还未曾开始时，那德国医生已经先说了，他说的正是我要责问他的事，他道：“可是，我们看过他生前的一切有关健康的记录——”我高叫道：“他是一个十分健康的人，他壮健如牛！”那德国医生立时表示同意：“你说得不错，从他心脏受损害的情形来看，他存在着心脏病，至少也应该有十年以上的历史了，但事情却不是那样！”另一个专家接了口：“事实上他的心脏，绝无问题，造成他心脏的损害，似乎是一夜之间形成的，而何以一夜之间，会使他从一个健康的人变成了病者呢——”我大声问道：“为什么？你说，是为了什么啊？”那位专家抱歉似地看了我一眼，道：“很抱歉，年轻人，我只能说，我们只能说，不知道，不知道是为了什么，现在医学的水准，还是太低了！”不知道，不知道为了什么，这就是尸体解剖后得到的唯一答案了，叶家祺的死因获得肯定，但何以会有这个死因，十余个专家的回答就是“不知道”！我当时真想大声告诉他们，我知道，我知道叶家祺为什么死：他中了蛊，但是我只是嘴唇掀动着，却一个字也未曾讲出来，因为那实在太滑稽了，我就算讲了出来，会有人相信我所说的话么？”我默默地退出了休息室，别以为我忘记了芭珠，在出事之后一小时，我就曾叫叶家敏快点去找芭珠，但是家敏回来告诉我，芭珠已经不在在了，她显然在我一走后就离去了。

我也曾自己立即去找过她，可是也没有结果，而接下来，由于我需要照料丧事，是以无法进一步找她。

而那时，当我从休息室中出来之时，我的心中已有了决定，我要去找芭珠，叶家祺是死在她手中的，她如此美丽，然而，她却是一个美丽的女凶手！虽然，在现代法律上的观点而论，我对芭珠的控诉，一点根据也没有，事实上，当晚芭珠和我在一起，而叶家祺之死的死因也是肯定的，而且，也不会有什么法官和陪审员，会相信有“蛊”这件事。

然而，我还是要去找芭珠。

我不以为叶家祺抛弃芭珠的行为是正当的，但是，我也以为叶家祺绝不应该受到死的惩罚，而且，因为叶家祺之死，多少人受了害，叶财神甚至当场因为惊恐交集而脑溢血死去了，我已经下定决心，要揭露那所谓“蛊”的秘密，使它不能再害人！我回到了叶宅，向叶老太太，四阿姨等人，报告了解剖的结果，我当然加了一些谎言进去，我说叶家祺是早有严重的心脏病的，只不过并没有检查出来，新婚使他兴奋，也使他的心脏病发作云云。

我的话，其实并不能使他们的伤心减轻些，我告辞出来，我决定去看一看王小姐——本来她应该是叶家祺的新婚太太，但现在却只好如此称呼她。

我之所以要去见她，是因为她是当晚和叶家祺在一起的唯一的人，而且，叶家祺的死亡，也是她第一个发现的，所以我要知道叶家祺死前的情形，要必须找她。

我的造访，使王家的人，感到十分之尴尬和难以处理。这可以想象，他们是有名望的人家，女儿嫁出去一夜，新郎便突然死了，他们女儿的地位如何呢？我想，他们在商量是不是让王小姐来见我，化费了很多时间，以致我在豪华的客厅中等候了许久。

然后，王家的一个人（我不知道他的身份）出来，十分客气地请我进去，我在一间十分精致，一望而知是女子的书房中，又等了片刻。然后，我才看到那位不幸的王小姐，走了进来。

王小姐是典型的苏州美人，十分白皙，而这时候，她脸色苍白得可怕，我站了起来，道：“王小姐，请原谅我冒昧来访。”她声音低沉，道：“请坐。”我坐下来，她在我的对面坐下，看她的样子，像是勉强想在她苍白的脸上，维持一个礼貌的微笑，但是，却在所不能，她略略偏过头去：“你是家祺的好朋友，我听他讲过你好几次了。”我在想着，我应该如何开口才好。但是，我发现不论我的措词如何好法，我都不能避免引起她的伤心，是以我决定还是直截了当地照直说的好。

我咳嗽了一下：“王小姐，我要请你原谅我，因为又人你想起你绝不愿意再想起的事情来，那实在十分抱歉。”她苦笑着，缓缓地摇了摇头：“不要紧的，你说好了。”我又顿了一顿，才道：“王小姐，我们都是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家祺的死亡，实在来得太突然了，所以我必须追查原因，我是他最好的朋友，所以我请你告诉我他临死时的情形。”王小姐的眼圈红了，她呆呆地坐着，由于她是如此之苍白，以致在那一刹那，她看来实在像是一尊大理石的雕像。

过了很久，她才道：“那天晚上，等到所有闹新房的人离去之后，已经是五点左右了，他……他的精神似乎还十分好，我……我……”她停了一停，我也十分谅解她的心情，她遭受了如此巨变，我还要她再详细叙述新婚之夜

的情形，这实在残酷一点。

是以我忙道：“你只对我说说他临死前的情形好了。”王小姐低着头，又过了半晌，她才道：“那是突如其来的，那时，天也已快亮了，我疲倦得睁不开眼来，家祺还像是在对我说着一些什么——”她讲到这里，略停了一停，又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我并没有催她，只是等着，又过了好一会儿，王小姐才道：“我在朦胧中，好像听到了鸡啼声，我知道天快亮了，那时，我只想能多睡一会儿，我太倦了。可是，我却并没有睡着，因为家祺在那时，竟然尖叫了起来。”王小姐讲到这里，她苍白的脸上，更出现了骇然之极的神色来，她续道：“我……自然被他的尖叫声弄醒了，我想埋怨他几句，但是我……我……”她站了起来，双手无力地挥动着，大约是回想起那时的情景来，令得她太吃惊，是以她才会有那样失常的行动的，她的身子，像是要跌倒。

她的声音开始变得哽咽了：“我向他看去，他在叫着，双手紧紧地抓住了胸口，他的眼睛，像是要从眼眶中跳出来一样，他不住地喘着气。”王小姐苦笑了一声，又道：“他的叫声，终于惊动了别人，几个男工冲进房来，家祺站了起来，他的样子，将几个男工吓得退了出去，而他自己，也站立不稳，倒在地上，就这样，他……死去了。”我沉默了片刻：“王小姐，他死前没有说什么？”王小姐道：“有的，他说：‘原来是真的！’说了两遍。”王小姐立时抬起头来望着我，道：“卫先生，你是他的好朋友，你可知他连说了两遍‘原来是真的’，那是什么意思，什么‘原来是真的’？”这件事，如果要说的话，那实在是太长篇大论，而且，我也根本准备将事实告诉任何人，包括王小姐在内，是以我只是道：“我不知道，或许他一直不信自己有心脏病，直到这时，他才相信。”王小姐没有说什么，只是低着头，抽泣着，我心中十分难过，如果说芭珠是一个受损害的女子，那么我以为王小姐所受的损害，实在更进一步。

我默默地站了起来，走到她的身边，站了好一会儿。

然后，我才道：“很抱歉，我不能给你任何安慰，但是请你相信我，我极度同情你，谢谢你肯见我，我想应该是我告辞的时候了。”王小姐有礼貌地站起身来：“谢谢你来探望我。”我告辞而出，我和王小姐的见面，可以说一点收获也没有，如果勉强要说有的话，那就是当时家祺开始大叫的时候，正是第一次雄鸡高啼的那时刻。

而那一刻，我正和芭珠在一起，芭珠也曾于那时流泪，说叶家祺已然遭了不幸，这只证明一点：叶家祺的死芭珠的确预知，而且，是她所一手造成。

当然，芭珠是不会承认这一点的，根据她的说法，叶家祺是自己杀了自己，因为叶家祺若不是变心的话，他就绝不会死，一定还十分健康地活着。为什么一个人变心之时，便突然会死亡呢？为什么？我一定要弄清楚这个谜，是以，我要到叶家祺遇见芭珠的地方去找她的决心更坚定了，我一定要去会见那一族有着如此神奇能力的苗人，弄明白他们那种神奇能力的来源，以及弄明白科学是不是可以解释这些事！那是我一定要做到的事情。

在这儿，我要附带说一说有关王小姐的一些事。

叶家祺父子之死，不但对王小姐一个人，是一个极大的打击，而且，对王小姐的一家人来说，也是一项极其严重的大打击，他们无法再在苏州住下去了。

是以，王小姐的父母，便开始以极贱的价格，变卖他们一切的不动产，集中了一大笔现款，举家迁离了苏州，他们离开了中国、但是却没有人知道他们究竟到了什么地方定居了，我后来查访了許多人，只知道他们离开国境之后，第一站是香港。

在香港之后，有人在日本看到过他们，再接着，他们到什么地方去，再没有人知道，他们可能在南美洲的某一个国家中，与世隔绝地生活着。

当时，我在离开了王家之后，仍然回到了叶家，又住了好几天，一直等到叶老太太的一位兄弟，从南洋赶了回来，接管家事，我才向他们告辞。

而在那几天中，我每看到了叶家敏的时候，我的眼光绝不敢与她接触，因为这件事的始末，她也知道，而且，她早已相信了，而我却不信。

第七部 河上的葬礼

固然，我信不信，于事无补，就算早已深信，也没有这个力量，可以劝叶家祺回到芭珠的怀抱中去，但是我却总有做错了什么的感觉。

直到我要离开了，我才找个机会和家敏单独在一起。

当家敏听到我要到云南去的时候，她哭了起来：“你为什么要到那么可怕地方？为什么要去？”我怅然地回答：“我也不知道我为什么一定要去，但是我却知道一点：我实在是非去不可。家敏，你一定会明白我心情的，我实在非去不可！”叶家敏哭了好一会儿，才缓缓地点头道：“我明白。”我苦笑了一下：“那么，你别对任何人说起。”叶家敏点了点头，她忽然握住了我的手，望了我好一会儿，然后道：“卫家阿哥，如果你在那里，也爱上了一个苗女的话，那么，你千万不要变心！”她是嘱咐得如此一本正经，我自然也笑不出来。

我道：“我明白了，我会写信给你，我会将我的发展，逐点告诉你的。”——然而，我却并没有实现我的诺言，我一封信也不曾寄过给她，一封也没有。

而当时，我和叶家敏分手的时候，我们两人，谁都未曾想到，我们这一分手，竟会再也不曾见过面。

在我和叶家敏告别之后的第二天，我离开了苏州。

半个月之后，我使用了各种各样的交通工具，终于来到了叶家祺到过的那条河边，并且，还找到了他们曾驻足的那一个苗寨，和他们当时所住的房子。

那是一个十分神奇的地方，那条河十分宽，但是河水却十分平静，而且清澈得出奇，芭蕉和榕树，在岸边密密层层地生长着，各种各样的羽毛，美丽得令你一见便毕生难忘的鸟儿，根本不怕人，而且不论什么花朵，在这里也显得分外大。

那真是一个奇异而美妙的地方，如果人间有仙境的话，那么这地方实在就是仙境了。

我之所以觉得那地方像仙境，不但是由于那地方的风光好，而且，还由于那地方的那种特有的平静，在人和人之间，根本不必提防什么。

当时的苗人，可以说是全世界最淳朴，最肯助人，和最有道德观念的人，(虽然他们有些道德观念，在我们看来是可笑和愚蠢的)，人们可以说是完人。

我就在叶家祺曾住过的那间屋中住下来，我向这个寨中的苗人，打听叶家祺提到的那一族苗人的事情。可是接连几天，我在他们口中，却什么消息也得不到。

这些苗人。他们肯告诉你任何事情，但就是不肯和你谈起那一族善于施蛊的蛊苗。

而且，当你提起蛊的时候，他们也绝不会巧妙地顾左右而言他，他们只是在突然之间停止讲话，然后用惊恐的眼神望定了你，使你感到毛骨悚然。

我在苗人的口中，问不出什么之后，就决定自己去寻找。那是一个月圆之夜，我划着一只独木舟，慢慢地向河的上游划去，我相信那正是叶家祺经过的途径。

当我的独木舟，划出了半里许的时候，突然在身后，有人大叫我，我回过头去时，看到有两只独木舟，正以极高的速度，向我追了过来，追来的独木舟，是由四个人划着的，而在舟上，另有两个老者。

他们很快地追上了我，那两个老者伸手抓住了我的独木舟，道：“先生，你不能去，连我们都不敢去的地方，你绝不能去的，你是我们的客人，你不能去！”我在来的时候，曾经过昆明，一个父执知道我要到苗区去，曾劝我带些礼物去送人，而我接受了他的劝告，所以我很快便得到了苗人们的友谊。

这时，那两个老者，的确是感到我再向前去，便会有意想不到的危险，是以才赶来警告我的。我当然十分感激他们，但是我却也不能接受他们的意见。

我只是笑着：“你们别紧张，我想不要紧的，我认识猛哥，也认识芭珠，我更认识他们的父亲，我像一个朋友那样去探望他们，不要紧！”那几个苗人，一听到我提起了“猛哥”、“芭珠”这两个人的名字，面色便变得难看之极，那两个老者也松开了手，其中一个道：“你千万要小心，别爱上他们族中的任何少女，那你或者还有出来的希望！”我道：“谢谢你们，我一定会小心的。”那两个老者，这才又依依不舍地和我告别。有了他们这一番警告，我的行动自然更加小心，我一直向上游划去，夜越来越深，月色也越来越皎洁，河面上十分平静，直到我听到了那一阵歌声。

那毫无疑问是哀歌声，它哀切得使人的鼻子发酸！我那时心情不好，但是也决不致于伤心流泪。可是，在我听到了那一阵哀歌声之后，我却不由自主间，鼻子发酸，落下泪来。

我仍然向前划着，而哀歌声听来也渐渐地真切。

那实在不是在唱歌，而是有许多人在肝肠寸断地痛哭，令得人听了，不得不陪着来哭，我抹了几次眼泪，我将独木舟划得更快，向上游用力划去。

这时，已经是午夜，那夜恰好是月圆之夜，等到我的独木舟，转过了一片山崖之后，我已然可以看到河面上出现的奇景，我首先看到一片火光，接着，我看到了一只十分大的木筏，足有廿尺见方。

在那木筏上，大约有七八十人，每一个人都唱着，用手掩着面，而在每一个人的身边，都插着一个火把，所以我可以清楚地看到他们哀痛欲绝的神情。

在木筏的中央，有四个少女，头上戴着一种雪白的花织成的花环，她

们正在唱着歌，她们一面唱歌，一面流着泪，而在她们的脚下，则躺着另一个女子，那女子躺在木筏上，一动也不动的，像是在沉睡。

木筏停在河中央不动，因为有四股长藤，系住了岸上的石角，而当我的独木舟，越划越近之际，木筏上几乎没有一个人注意到我在向他们接近。

当我来到离木筏只有十来尺之际，我已经看清，那躺在四个少女中间的女子，正是芭珠，芭珠的身子，盖满了各种各样的鲜花，只有脸露在外面。

她的脸色，在月色下看来，简直就是一块毫无瑕疵的白玉，她闭着眼，她的那样子，使人一看，就知道她已经离开人世，我的眼泪，立时便滚滚而下，那是我真的想哭，所以才会这样流泪的。

我一面哭着，一面将独木舟向木筏靠去，一直等到我上了木筏，才有人向我看了一眼，向我望来的，正是猛哥，猛哥一看到了我，略怔一怔，想过来扶我。

但是，我却用力一挥手，近乎粗暴地将他推了开去。

我像是着了迷一样，又像是饮醉了酒，我直来到了芭珠的面前，然后，连我自己也不知道是怎样开始的，我和着那四个少女的歌声，也开始唱了起来。

本来，只是那四个少女在唱着哀歌，突然加进了我这个男人嘶哑的声音之后，哀歌的声音，听来更是令人哀切，所有的人，也哭得更伤心了。

我唱了许久，然后，伏下身来，我用手指轻轻地拨开了芭珠额前的头发，在月色下看来，芭珠就像是在熟睡，像美丽得如同童话中的睡美人。

而如果我的一吻可以令得她醒来的话，我一定会毫不犹豫地去吻她的，但是，她却是不会醒的了。

而且，她是被我最好的朋友所遗弃的人，我心中的感情，实在很难形容。

我并不是一个好哭的人，然而，我的泪水却不住地落下，滴在她的脸上，滴在她身上的花朵上，我不知时间过了多久，直到第一丝的阳光，代替了月色。那四个少女的歌声，才突然地转得十分柔和起来。

我住了口，不再唱，也不再哭，沉醉在那种歌声之中。

那种歌声实在是十分简单，来来去去，都是那两叁句，可是它却给人以极其安详的感觉，令人听了，觉得一切纷争，全都归于过去了，现在，已恢复平静了。

那四个少女唱了并没有多久，太阳已然升起，河面之上，映起了万道金光，那四个少女将芭珠的尸体抬了起来，从木筏上，走到了一艘独木舟之中。

我还想跟过去，但是猛哥却一伸手，拉住了我的衣袖。

他用一种十分平静的声音道：“谢谢你来参加芭珠的丧礼，但是你不能跟着去，只有圣洁的少女，才能令死者的灵魂，不记得在生时的痛苦，永远安息。”直到这时，我从一听了哀歌声起，便如着了迷一样的心神，才恢复了清醒，我急急地问道：“猛哥，告诉我，芭珠为什么会死的？她可是——”我本来想问：“她可是自杀的”，但是我的话题还未问出口，猛哥已然接上了口；“她是一定要死的。”我仍然不明白，追问道：“那，算是什么意思？”猛哥的声音，平静得像是他在叙述一件许多年前的往事，他道：芭珠用了心蛊，仍然未能使受蛊的人回心转意，她自然只好在死中求解脱了！”我用力地摇着头，因为直到此时，我除非承认“蛊”的神秘力量是一件事实，否则，我仍

然不明白一切!我还没有再说什么,猛哥已经回答道:“你该回去了,我们的地方,不适宜你来,为了你自己,为了我们,你该回去了,那全然是我的一番好意。”我苦笑了一下:“不,我要弄明白蛊是什么!”猛哥摇着头:“你不会明白,因为你根本不相信有这种神奇的力量存在,你就像那个绿眼睛,长金毛的人一样,他也想明白蛊是什么,但是他无法明白。”我忙道:“这个绿眼睛金毛的人,是一个很有名的人物,我至少要见一见他才回去,不然我不走。”猛哥望了我片刻:“那么,你可能永远不走了!”猛哥的话,令得我心头陡地出现了一股极度的寒意来。

但我那时,实在太年轻了,年轻人行事,是不考虑结果的。

所以我仍然坚持道:“我要去,猛哥,带我到你居住的地方去,我绝没有恶意,你可以相信我!”猛哥道:“如果你一定要去的话,那么,你没有再出来的机会,你必须成为我们的一份子,像那个绿眼睛金毛的人一样,永远在我们处住下去。”我甚至不会再多考虑,便大声道:“我完全明白!”猛哥拗不过我,他叹了一口气:“好,希望你不要后悔,你要知道,我们实在无意害人,除非有人先想伤害我们,而且,你也看到,芭珠付出的代价何等巨大,我想你会明白。”我也叹了一口气:“我明白,我不妨对你说,我并不知道芭珠已经死了,我也不是为了她的丧礼而来的,我来,是为了想弄明白你们那种神奇的力量!”猛哥用一种十分异样的眼光望着我,好半晌不出声。

然后,他才道:“你是可以弄明白的,只要你在这里一直住下去,我看你可以和那绿眼睛的怪人做朋友,不过他十分蠢,简直什么事也不明白!”我苦笑了一下,我不知道举世闻名的细菌学的权威平纳教授在听到了对他的这样评论之后,会有什么感想,而且我也想知道,平纳教授何以会在这里,是以我立时点头:“我可以和他做朋友的,只要他也愿意和我做朋友。”猛哥不再说什么,我和他同上了一艘独木舟,在我们后面,还有许多独木舟,一齐向上游划去,在划出不远之后,正如叶家祺所说那样,钻进了一个石缝。

一进那石缝之后,独木舟被水推动,自动在前进。我的心中十分紧张,因为我立即就要到达一个极其神秘而不可思议的地方了!在那地方的人,有一种神秘的力量,可以致人于死!这种可以致人于死的东西叫“蛊”,然而,究竟什么是“蛊”,却是科学所没有法子解释的,而我,就是要找出这个解释来。而且,我还相信平纳教授,可能已经有了结果,只不过不能脱身而已。

所以,当独木舟在黑暗中迅速地移动之际,我心中已在盘算着,我应该用什么方法,带平纳教授离开,好令得“蛊”的秘密,大白于天下,揭穿它神秘的外幕。

但是,在几小时之后,我就知道我自己的想法,完全错误了。那时,我已经进入了那个美丽得像图画一样的山谷,而且,被分配了一间屋子,屋子的底部,是用竹子支起来的,离地大概有七八尺高下。

我也见到了猛哥的父亲,他叫京版,是整个苗区最权威的蛊师,所谓“苗人”,实在是一种总称,他们的种类,不下数十种之多,但是每一种,都是奉他们这一族人为神明,绝不敢得罪。

而其他各族的酋长,往往有事来求他们,所求的是什么事,我也不甚了解,而他们有一个固定接见客人的地方,每一个有事来求的人,都备有极其丰厚的礼物,看到了那些礼物才知道苗区物资之丰富,实在是难以形容,后来有一次,猛哥还曾向我展示过他们的藏金,那全是一大块一大块的金块,足有两竹篓之多。

这一切，我都约略带过，不准备详细叙述，因为那是和整个故事没有关系。我到了那山谷的第一夜，平纳教授在我的屋子中开始和我交谈。

平纳教授看到了我，我显得十分兴奋，他答应第二天一早，就带我去看他几年来苦心建立的实验室，他又问我这几年来文明世界的种种新的发展情形。

他几乎不停地在讲话，令我难以插得进口，直到天快亮了，我才有机会问道：“教授，你在这里住了许多年，究竟什么是‘蛊’，我想你一定明白了？”平纳教授一听得我这样问他，立时沉默。

同时，他的面色变得十分难看，过了好一会儿，他才摇了摇头，缓缓地道：“这几年来，我几乎是一天工作二十小时，致力于研究这件事，可是我也只不过知道蛊有八十叁种，而且每一种蛊，都有它们神奇的力量，但它们究竟是什么，我却不知道。”我皱起了眉，平纳教授的这个回答，却是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我呆了片刻，才道：“有一个年轻人，叫叶家祺，曾在这里住过，你可还记得么？”“我记得的，而且我知道，他已经变了心，死了！”我不由自主，伸手抓住了他的衣服，大声道：“他为什么会死的？他的尸体经过解剖，说是因为严重的心脏病，但是我却知道，他一直壮健如牛！”平纳教授叹了一口气：“他死了，那是由于他变了心，而芭珠是会对他下过心蛊的，中了这种蛊的人如果爱上一个女子的话，就绝不能变心，否则，他就会变得疯狂，而当他又另娶一个女子时，他就会死。”我大声道：“这些我全知道，我所要问的是：为什么会如此？”

第八部 “蛊”的假设

平纳教授缓缓道：“年轻人，如果说我这几年来，一点研究成果也没有，那也是不确实的，至少我已发现了八十叁种新的细菌，是人类所还未曾发现的。”我忙道：“那么你的意思是说，所谓‘蛊’，只是细菌作祟，它可以看作是一种人为的、慢性的病，是不是可以这样解释？蛊的问题就是如此？”平纳教授沉声道：“你这个问题，我实在很难回答，这正像你去问人：数学是什么？二加二等于四，这是数学，但是微积分，也是数学，细菌在‘蛊’中，只不过是一个因素，实际情形，还要复杂得多！”我苦笑了一下：“芭珠曾经对我下了心蛊，那么，你的意思是，我的体内，现在有着某一种还未为人所发现的细菌在了？是不是这个意思？”“可以这样说。”平纳教授回答着：“明天就可以证明给你看了，我已经搜集了八十叁种蛊的细菌标本在，明天我抽你的血，在显微镜下，或者可以看到你的血中，有着某种细菌，那是科学研究的证明，也或者什么都没有。”我苦笑道：“可是为什么我现在一点事也没有？为什么细菌在我的体内不会繁殖？为什么一等我变了心，这些细菌就会致我于死？难道细菌是有思想的么？”平纳教授道：“细菌当然不会有思想，但是我认为这里的人，对于人体内最神奇的组织，内分泌部分，有着极其深刻的认识。”我呆了一呆：“和人体内分泌组织，又有什么关系？”平纳教授好一会不出声，陷入沉思之中，他足足呆了五分钟，才道：“内分泌最神奇，现在的医学，已知道内分泌可以影响一个人的情绪，反言之，一个人的情绪，也可以影响内分泌。”我仍然不明白：“那又怎样？”“而内分泌又可以促成维生素

的生长和死亡，某些人，常常因为内分泌的失常，而陷入永远的营养不良状态之中，这种例子，屡见不鲜。”我有点不耐烦，摊着手：“教授，你仍然未曾触及事情的中心！”平纳教授叹了一口气：“你别心急，孩子，我是在企图使你明白整件事的真相——其实在我的心中，这也只是一个十分模糊的概念而已，所以为了使你明白，我不得不从头说起。”我苦笑道：“好，那我不打断你了，你说到内分泌对人体内的维生素，有着促成或破坏的作用。”“是的，由这一点看来，内分泌对于人体内的细菌或微小得看不见的病毒，也一定有某种作用，例如说，在某种内分泌加速活动的情形下，对某种细菌或病毒，便有加速繁殖的功效。”我并没有打断教授的话头，我只是紧皱着眉头，用心地听着。

“我假定‘蛊’是一种可以致人于死的细菌或病毒，但是这种细菌或病毒，却只有在某种情形下，才会在人体之内，迅速地繁殖，在极短的时间内致人于死。由于这种细菌或病毒根本是人类还未曾发现的，所以一旦发作，也无从医治。”我有点明白平纳教授的意思了，所以我不由自主地点了点头。

平纳教授又道：“譬如说，你已经被芭珠下了‘心蛊’，某一种细菌或病毒，已在你的体内潜伏着，但只是潜伏而已，直到你对一个女子变了心，你的情绪起了变化，影响到你的内分泌，而内分泌的变化，又使得那种病毒迅速生长，到达最高潮时，你的心脏，便受到严重的破坏，看来像是心脏病发作一样！”我不断地深吸着气，平纳教授这几年来在这里对“蛊”进行研究，显然不是白费光阴，因为，他已经对不可思议的“蛊”，提出了科学的解释。

虽然他的解释，还只是一种“假设”，但是这种假设，也已有极强的说服力，由此可知，平纳教授是世界上第一个研究蛊，而且有了成绩的人。

平纳教授在停了一会之后，又道：“当然，蛊不止一种，有好几种蛊的情形，是和‘心蛊’相类的，我相信那和内分泌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我问道：“那么，其余的蛊，又是怎么一回事呢？”“其余的比较简单，那是一种特殊方法时间控制。下蛊的人，毫无疑问在细菌学方面，有着极其高深而神奇的认识，他们可以算出细菌繁殖的速度，可能精确地算出，从下蛊的时候起，到细菌繁殖到足可以夺去生命的那一段时间，而在那一段时间内，如果你回来了，那么他们就有解药，可以使中蛊的人，若无其事。”我苦笑着：“教授，这是不是太神奇一点了么？”平纳教授立时同意了我的说法，道：“是的，极之神奇，神奇到了不可思议的地步，但是那却是事实！”我们两人，又好一会不出声，平纳教授才又道：“孩子，现在你明白了么？我想，我即使再过十年，再下十年功夫，也不见得能提出一个完整的报告。”我忙道：“事实上，你现在的假设，已经使我不虚此行，我相信叶家祺的确是因为变心，由情绪影响了内分泌，是以才会猝然致死的。”他拍了拍我的肩头：“所以，你千万要小心些。”我勉强笑了一下：“教授，如果我现在，去进行验血的话，我当然可以被查出，在我的血中，有着一种不知名的细菌存在的了，是不是？”平纳教授道：“在理论上来说是如此，而事实上，我对你说‘细菌’，只不过是為了讲述的方便而已，那事实上不是细菌，是极小极小的一种病毒，那几乎是一种不可捉摸的东西，显微镜下也看不见，真不明白他们何以对之有如此深刻的研究！”我没有再说什么，我们两人，默然相对，后来，又在一种极其迷惘的心情中，睡着了。

第二天，平纳教授带我参观了他的工作，出乎我意料之外，他的工作设备。并不简陋，而十分完善。

那是他进入苗区之际，已然存心对“蛊”作深入的研究的缘故。而他在进入中国苗区之前，他曾在新加坡停留过一个时期，观察过叁个“怪病人”。

那叁个怪病人就是中了蛊的，所以他对“蛊”的概念，早已形成，他自然也是有准备，才进入苗区的。

他给我看八十叁种“病毒”中，通过他的显微镜，可以拍摄下来的叁十多种照片，我并不是这方面的专家，当然看不出什么名堂来，要他逐个向我解释。

在他的解释中，我才知道了在八十叁种“蛊”中，“心蛊”还不是最奇妙的一种。有的酋长，带了他的部下来，要求下“叛蛊”，如果他的部下，对他叛变的话，那么，“蛊毒”就立时发作。

还有一种，是惩罚对神灵不敬的“蛊”，更有一种，是惩罚偷窃的，林林总总，难以尽述，光是时间控制的“蛊”就有好几十种之多，多到记不清。

而每一种“蛊”的“培养剂”都不同。

大体说来，每一种“蛊”都以一种虫做它的“培养剂”，有的是蜘蛛，有的是蝎子，还有许多，是见也未曾见过的怪虫，有一种可以控制时间最久的“蛊”，可以在叁年之后发作，它的“培养剂”看来像一片树叶。

但是那却不是树叶，事实上，那是一只像树叶的蛾。而且，也不仅是虫，而且还有各种各样的动物内脏，例如“心蛊”的“培养剂”，就是一种雀鸟的心。

平纳教授也指给我看那种雀鸟，那是一种十分美丽的小鸟，羽毛作宝蓝色，鸣叫声十分动人，若是说那种雀鸟的心脏，可以培植一种细菌，而这心脏又可以经历许多年，仍保持鲜红色，而那种细菌又可以使人在对情人变心时死去，那么除非这个人曾和我有同样的经历，否则实在无论如何不会相信。

我在那整整的一天中，听平纳教授讲解有关“蛊”的一切，如同在做恶梦，我只是不断地苦笑。最后，到了傍晚时分，平纳教授才向我提出了一个极之严重的问题来：“你不是准备在此长住吧？”我怔了一怔，然后才回答他道：“当然不，我要走的，而且，我想明天就走，因为我来这里的目的已达，我已知道‘蛊’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了！”平纳教授有点悲哀地望着我：“我想你不能够出去，我们对于他们的秘密，看得十分严重，你既然来了，想要出去，就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不禁呆了半晌，抬头向外望去，晚霞满天，整个山谷，全在一种极其异样的气氛之中，要翻过山岭离开这个山谷，几乎没有可能，而如果由唯一的通道出去，那当然不能偷出去，而必需与他们讲明才是。

我想了一想：“教授，我想和他们讲明，我要离去，他们或者不致于不答应。”平纳教授摇着头：“你的机会只是千分之一，但是你不妨向他们试讲一下——”他讲到这里，突然停了下来，侧耳细听，我也听到了一阵鼓声。

那一种鼓声，十分深沉，一下又一下敲击着，令人不舒服到了极点，平纳教授道：“他们在召集族人了，我看，这次召集的目的，和你有关。”我道：“那么，你算不算他们的族人之一呢，你在这里，已经有好几年了，难道你还不是他们中的一分子么？”平纳教授道：“当然不是，在他们眼中，我只是一个绿眼睛，生金毛的怪物，他们也不知道我在这里做什么，如果他们知道我的工作，是要将他们的秘密公诸于世的话，那么，我早已死于非命了！”这时，鼓声已渐渐地变得急躁了起来，我看到猛哥在向前走来，猛哥来到了

平纳教授的工作室的下面，昂起头叫道：“卫先生，请你下来，我父亲要见你。”我爬下了竹楼，跟着他向前走去，一路上，我好几次想开口，询问他我要离开，是不是有此可能，但是他却只是埋头疾行，不给我和他讲话的机会。

我觉得他是故意躲避着我，难道他已经知道了我的心意？越向前去，鼓声越是响亮，而天色已经渐渐地黑下来，我看到前面火光闪耀，点燃着几个十分大的火堆，围着那堆火，已坐着不少人。

有一队“鼓手”，正在 地敲着几面老大的皮鼓。我和猛哥一到，鼓声便静了下来，我看到猛哥的父亲，用十分庄严的步伐，向前走来，走到了最大的一堆火旁，伸手指住了我，大声讲起话来。

他讲的话，我一句也听不懂，我以为他是在对我进行着一项什么仪式，是以我忙向身边那猛哥问道：“我应该怎么样去配合你父亲的动作才好？”猛哥冷冷地道：“你只要站着，不动，那就足够了！”猛哥的态度忽然如此之冷，这使得我不胜讶异，我只好不出声，而他的父亲，一直指住了我，在不断地说着，他所说的自然是和我有关。

猛哥的父亲，足足讲了二十分钟之久，才向我招了招手，我虽然听不懂他的话，但是他做的手势我却是看得懂的，我立时大踏步地向前走去，来到了他的面前，他伸出他又粗又大的手，按在我的肩上，我在那刹间，只觉得肩头上，突然一阵发痒。

我的身子，不由自主，缩了一缩，而在我一缩之前，他那手也移开了，我连忙向自己的肩头看去，一看之下，我不禁呆住了，在我的肩头上，有一只僵死的蜘蛛，那蜘蛛是灰白色的，有着黑条纹。

更令得我全身发痒的，是那蜘蛛所有的脚。全都扎透了我的衣服，而碰到我的肌肉，我的脑中，立时闪电似，闪过了一个“蛊”字，我不由自主，惊叫了起来！

这时，猛哥也来到了我的身边，我几乎要粗鲁地拉住他胸前的衣服，但是那时我的身子却因为恐惧而僵呆，以致我无能为力，我只是瞪着他：“你……父亲做了些什么？你告诉我，你快说！”

猛哥却道：“你快向我的父亲致谢。”我怪叫了起来，道：“我向他致谢？为什么？他在我身上下了蛊，我还要向他致谢，他向我下了什么蛊，你快告诉我，快拿解药给我，快！快！”

我不知被人下了什么蛊，我自然惊惶，我终于扬起了手臂来，抓住了猛哥的手，猛哥道：“你应该向我父亲致谢的，他的确在你的身上下了蛊，但那是他看出你不能成为我们的一分子之后才做的事情。”

我仍然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你说明白些。”

猛哥道：“这表示你随时可以离开这里，到你最喜欢去的地方去。但是，在二十年之内，如果你泄露秘密，向人道及我们的一切的话，那么，你的蛊就会发作，你的喉部就会被无形的东西塞住，你不能出声，不能进食，你将受极大的痛苦而死亡！”

我呆呆地站着，喃喃地道：“二十年……我记得了。”

猛哥道：“你最好牢牢地记得！”

他握了握手，鼓声重又响了起来，他带着我离开了那旷地，回到了我的住所之中，我燃着油灯，仔细地观察看我的肩头，却什么痕迹也找不到！“故事”讲完了，但是有几件事，却是必须补充一下的。第一、在二十年之内，

我的的确确，未曾向任何人提起过我在苗区的遭遇，甚至有人问我是不是认识叶家祺，我也摇头否认，因为我怕蛊毒发作。而现在，已经超过二十年了，所以我不再怕。

第二、猛哥形容我如果不替他们保守秘密的话，我的“蛊毒”发作时的情形，其症状和“喉癌”相当接近。这更使我想到了，“蛊”和“癌”之间，可能也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

第三、叶家祺当然是假名。这个故事披露到一年时，我接到一封信，指责我即使用假名，也不应该再旧事重提，信并没有署名，措词也是哀伤多于指责，我知道这封信不署名的理由，是发信人不想我知道是谁写这封信的。但是我却已知道信是谁写的，还有什么人，能和我一样对这件事表示如此哀痛呢？让我们都将这件事完全忘了吧！

